

公司代码：688509

公司简称：正元地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辛永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49.90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863.5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1,920.82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803.61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4年度亏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正元地信、本公司、公司、正元地信公司	指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元有限	指	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前身
地质总局	指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公司控股股东
续宝资本	指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正元	指	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正元航遥，航遥公司	指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天元	指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科岛	指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正元	指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正元数科	指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基地理	指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地球物理、地球物理公司	指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工程检测	指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鱼台正元	指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汀正元	指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正元数字城市、正元数字	指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工大正元	指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宿州正元	指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正元	指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烟台正元工程	指	烟台正元慧图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正元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孙公司
青岛中创公司	指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正元数科公司	指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数字	指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中地信	指	公司的股东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建集团	指	公司的股东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天运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地理信息系统, 是指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 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CIM	指	城市信息模型 (City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以城市信息数据为基础, 建立起三维城市空间模型和城市信息的有机综合体。
地理时空数据	指	地理时空数据具有空间分布特征及时间元素, 是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空间信息, 取得的该类空间信息均为时点值。时空信息是描述地球环境中地物要素信息的一种表达方式, 涉及到各式各样的数据, 如地球环境地物要素的数量、形状、纹理、空间分布特征、内在联系及规律等的数字、文本、图形和图像等, 不仅具有明显的空间分布特征, 而且具有数据量庞大、非线性以及时变等特征
地理信息+	指	“地理信息+”指通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地理信息数据、地理信息行业的优势特点, 使得地理信息与其他行业进行深度融合, 利用地理信息具备的优势特点, 服务各行各业, 使得各行业能够适应当下的新需求、新发展
四措并举	指	在获取地下管网的空间位置数据的同时, 对地下管网的病害进行全面体检, 利用非开挖技术对各种管网病害进行修复, 然后利用物联传感设备掌握地下每一根管网的实时运行状态, 实现城市地下管网的安全运行实时监测, 利用地理信息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元地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YUAN GEOMATIC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YD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永祺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 由“山东省济南市山师东路14号”变更为“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 2013年8月, 由“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 同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2024年10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geniuses.com.cn/
电子信箱	zyxp@cmgb.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彦策	于江宾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电话	010-50863173	010-50863173
传真	010-50863220	010-50863220
电子信箱	zyxp@cmgb.cn	zyxp@cmgb.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正元地信	6885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增、张亚许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瑞君、柯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7月30日到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61,073,177.79	892,977,952.95	-25.97	1,316,428,710.3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	652,231,587.71	872,079,589.92	-25.21	1,311,782,821.21

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498,955.81	-33,415,325.19	-419.22	28,607,34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232,042.37	-41,781,348.37	-336.16	18,751,77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80,512.77	15,176,129.83	不适用	-66,967,761.02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5,713,712.32	1,478,485,510.62	-11.69	1,521,659,242.39
总资产	3,439,673,885.93	3,594,484,258.97	-4.31	3,972,087,227.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3	-0.0434	-419.12	0.03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53	-0.0434	-419.12	0.03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67	-0.0543	-335.91	0.0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7	-2.22	减少10.24个百分点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9	-2.78	减少10.31个百分点	1.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7	7.10	增加1.67个百分点	5.9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107.3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9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349.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9.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223.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6.16%。报告期内,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市场环境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预算收紧、项目招投标延期,部分市场区域业务拓展较慢,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同时市场需求不足,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期间费用整体上升,毛利未能充分覆盖期间费用。且因经营回款未达预期,减值准备计提同比增加,综合因素导致公司整体业绩同比下滑。

202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458.05万元。主要原因为2024年度经营回款同比下降,支付职工薪酬及采购款增加较多,经营性支出大于收款所致。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343,967.39万元,较期初下降4.3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30,571.37万元,较期初下降11.69%。主要原因为当年经营亏损所致。

2024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225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9.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236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5.9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46%,较上年同期减少10.24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3.09%,较上年同期减少10.3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2024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77%，较上年同期增加1.67个百分点。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国家战略需求和产业升级需要为导向，持续加大科技研发力度，加强科技协同创新，以做精智慧管网、做强航测遥感、做专数字园区、做大数智矿山、做优智能工厂、做实数字双碳为科研攻关突破口，大力推动关键技术攻关，加快发展公司新质生产力。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7,557,434.41	175,026,127.53	103,460,057.30	265,029,55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37,896.32	-27,820,341.18	-18,875,102.05	-94,965,6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98,432.79	-29,583,007.19	-21,218,789.87	-97,531,81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18,371.04	-57,671,050.70	-55,114,682.55	47,123,591.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458.38		-221,241.72	-512,67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	5,403,323.73		8,539,807.71	10,973,120.09

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887,606.80		-743,301.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2,219.93		1,573,808.00	1,218,586.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03.38		153,254.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2,099.74		613,222.00	1,916,567.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325.92		323,082.04	-93,104.30
合计	8,733,086.56		8,366,023.18	9,855,572.6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力度，继续坚持“陆海空地”四位一体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的业务方向，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优势，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持续加大市场开发投入和创新商业模式力度，科技创新能力、科研平台和队伍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科研成果申报与转化应用成效明显。一是公司“4+2”核心业务方向逐步形成。“4+2”核心业务方向包含四大基础核心业务和两大战新业务，即：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化工园区安全能力提升、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一网统管、能源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四大基础核心业务，以及“低空经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区域碳治理+林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两大战新业务方向。二是企业侧客户逐步扩大。围绕拓展二元客户结构的目标，加强在大安全大应急领域的产业布局，聚焦能源和化工两条领域赛道，成立智能工厂和智能矿山两个行业拓展机构，实现与多家央企国企的深度对接与合作，逐步打开企业侧市场局面。广泛开展政企、校企对接交流与合作，与16家单位对接交流，与其中8家单位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三是绿色低碳战略逐步落地。发起成立黄河三角洲绿碳智慧城市研究院，开展“双碳”信息化业务，从低碳转型规划设计、碳资产管理、碳金融产品创新等方面，建立区域碳市场体系，与国内一流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开展合作，创新碳核算理论方法，打造全方位碳产品体系。

为加快发展智慧城市新兴业务，创新地理时空数据、物联网、智能化工程应用服务，在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城管、智慧园区等领域与地方国有企业深入合作。主动融入衢州市四省边际中心城市发展战略，提出以“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数字化转型创新服务模式，进一步深化与衢州市战略合作，成立浙江慧城数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续加大高端装备投入力度，提高拓展航空摄影业务和盈利水平，发挥在航空遥感测绘方面的核心优势，积极拓展相关市场，测绘板块业务向新兴领域聚焦。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市场环境变化，部分客户预算收紧、项目招投标延期，市场需求不足，新签合同减少导致营业收入下降、毛利率下降、减值损失大幅增加；经营回款未达预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公司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智慧城市板块业绩出现大幅下滑。面对不利局面，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积极的应对措施，但整体效果不及预期。未来，公司在业务结构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上持续采取积极措施。一是坚持双轮驱动，打造“基础+战新”二维业务结构，立足公司业务基础，积极布局“低空经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区域碳治理+林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两大新兴业务市场。二是持续创新商业模式，拓展“政府侧+企业侧”二元客户结构，在巩固和扩大政府侧优质客户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企业侧优质客户。三是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新质生产力探索方面，聚焦“低空经济 x 数据要素 x 低空应用”战略新型赛道，着力打造服务政府、企业和消费者的低空数据要素服务超市。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由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三大业务板块组成。分别由航遥公司、地球物理公司、正元数科公司三家专业公司支撑。公司以地下空间安全智慧化应用为切入点，坚持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坚持发挥地理信息的行业优势，加快以精细化城市管理和行业公共安全应用为核心的智慧化和专项应用解决方案整合能力建设，持续提升面向行业应用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和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智慧城市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9,017.9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3.83%，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7.10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32.01%，较上年同期下降 0.22 个百分点。主要完成宣城市地下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和安全运行监测系统运维-管线探测、高坪智慧燃气平台建设等项目在线监测平台系统、余姚市巍星路暗渠清淤及排查服务采购等项目。

地下管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5,697.7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54.73%，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 13.01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27.04%，较上年同期下降 6.66 个百分点。主要完成台州市路桥区路桥街道“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深度排查服务、海安市建成区部分区域排水管网工程管网疏通、排查溯源检测二期、北京市鼎新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埋地钢制管道综合检测辅助现场检测和数据整理等项目。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0,507.5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1.44%，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5.92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12.07%，较上年同期下降 8.73 个百分点。主要完成江苏省无锡市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二期）、2023 年江苏省基础航空摄影（分包三）、通山县富水水库划界确权项目（二期）等项目。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1)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时空信息云平台、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物联网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等持续深化研发，提升公司基础平台层能力。集成创新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研发城市燃气泄漏巡检车、AI 供水漏损监测仪等智能装备，形成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城市震防减灾预警系统、数字孪生智慧化工园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区域碳核算平台、无人机智能分析平台、智慧矿山管理系统、智慧工厂管理系统、智慧林草管理系统、水生态治理业务协同系统等产品，持续完善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领域产品体系。



图1：智慧城市“1+1+N”顶层架构

公司持续深化城市安全、城市治理、环境保护和企业数字化转型等业务板块的产品研发，快速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其中基础平台包括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

二三维基础地理信息平台 and 融合集成数字平台等。城市安全方向包括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城市地下管线风险评估系统、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燃气管网安全在线监管系统、智慧井盖智能监控装置与监控预警管理系统、供水设施动态监管系统、智慧化工园区、城市震防监测预警、林草管理系统等；城市治理方向包括城市一网统管平台、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城市运行监测系统、综合评价系统、决策建议系统、数据汇聚与数据治理系统、城市多发违法形态监管系统和数字执法智慧系统等；环境保护方向包括：一是水利水务内容，涉及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污水提质增效动态监管系统和流域防洪应急指挥系统、城市防汛内涝管理系统等，二是“双碳”管理内容，形成了区域碳核算管理平台、“零碳”园区管理平台、绿色低碳建筑管理系统、企业碳核算系统、能碳监管与碳资产管理系统、碳绩效评价系统等；三是水生态内容，包括流域水生态综合治理管控平台、水生态多专题场景应用平台、水生态统一业务监管平台、水生态感知监测系统、水生态协同监管系统、水生态研判分析系统、重大事故环境应急系统等；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包括：一是智慧矿山内容，涉及矿山综合管控平台、矿山透明地质保障平台、地质保障一张图系统、隐蔽致灾系统、地测防治水系统、选煤厂一体化智能管控平台、选煤厂智能设备管理及故障诊断系统、矿山透明管网智能管控系统、矿山边坡安全监测系统、矿山灾害综合防治系统等；二是智能工厂建设，涉及智能运营中心、高级报警管理系统、智能巡检系统、智能设备管理及故障诊断系统、机泵群监测及故障诊断系统、制造执行系统、特殊作业许可与过程管理系统等；三是数据资产运营方面，涉及数据智能处理系统、融合时空引擎、运维管理系统、一站式 AI 开发平台、智能构建平台、遥感数字地球云盘等。产品及服务特点突出地理信息+及数字孪生平台优势，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新技术，建立智慧化专项场景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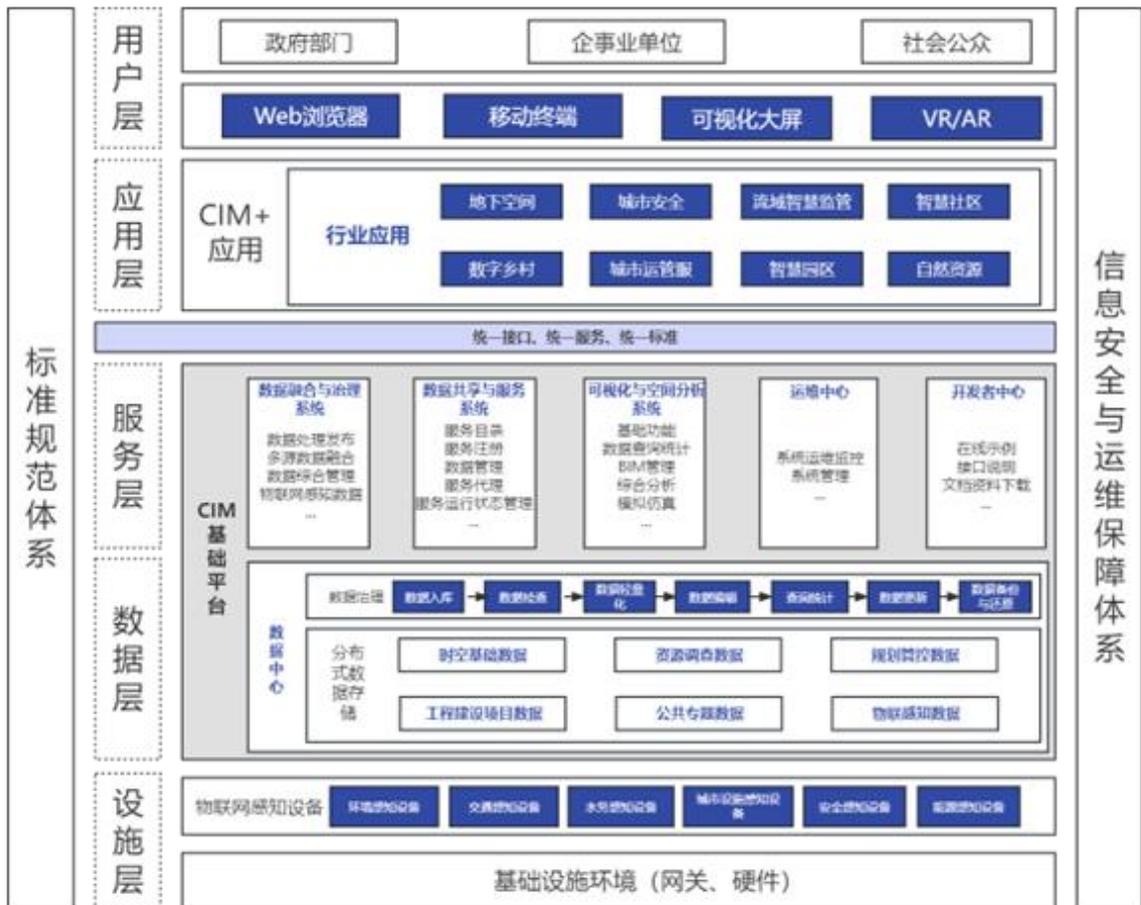


图 2：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架构图



图 3：城市安全数字孪生一张图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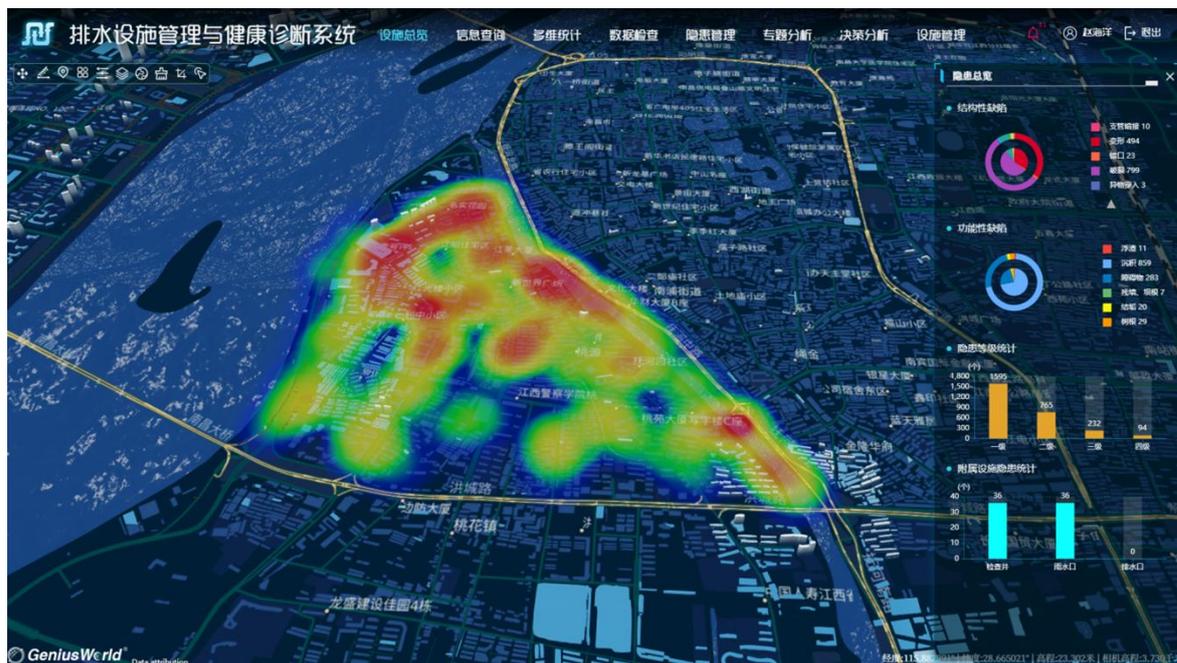


图 4：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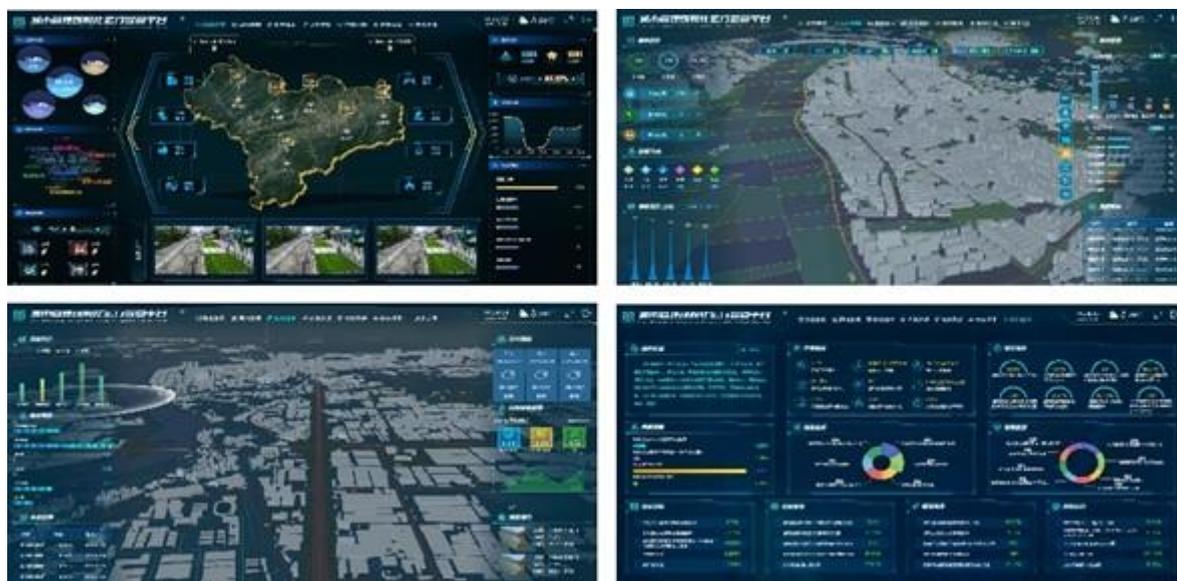


图 5：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图 6：园区综合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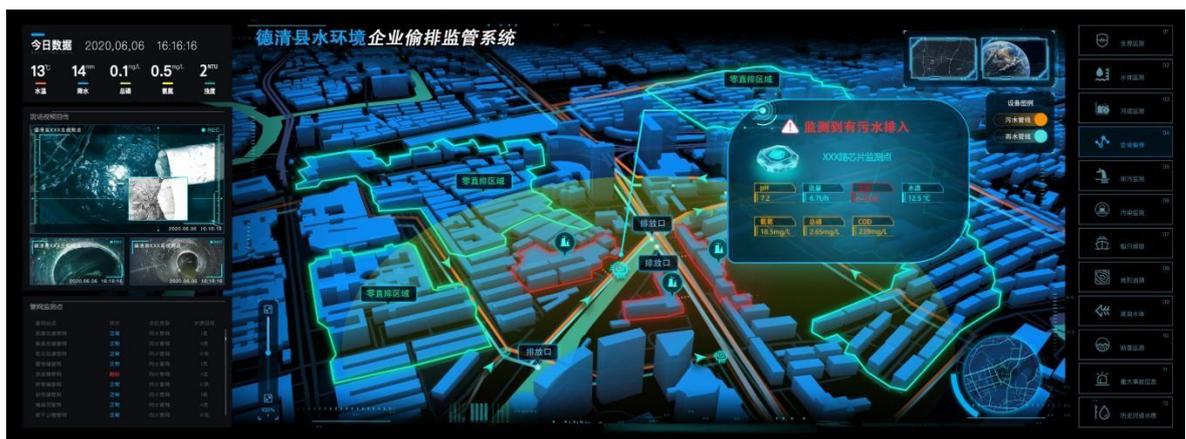


图 7.1：生态水环境监管



图 7.2：生态水环境监管

(2)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

针对当前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河湖保护等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相关需求，公司通过不断创新、完善业务链，在地下管线探测服务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基础上，形成了地下管线探测建库和病害治理、智能化监控的“四措并举”一体化专业技术优势，可以服务于城市和厂区园区的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也可为地下管线专业权属单位提供探测建库、病害修复与智能监控一体化服务，为地下市政设施综合管理、城市生命线安全预警管理、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以及厂区园区的总图管理，提供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能化建设的解决方案。主要研发产品包括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电子手簿、地下空间智能量测系统、管线巡检装置、管线探测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等管线探测业务产品，地下管线数据处理与智能成图系统、地下管线信息管理与共享交换系统、地下管线隐患评估系统、地下管线健康档案管理系统、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和正元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管线信息系统。服务特点彰显基于管网信息化的一体化、智能化，突出了线上线下的管网安全运维保障。



图 8：“四措并举”智慧管网解决方案

(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不断创新包括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海洋测绘和地球物理探测在内的技术手段和地理信息数据加工处理与三维建模技术，可以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海洋测绘、互联网地图服务，并形成以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地下管线探测内外业一体化服务的全空间地理空间数据协同生产与服务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企业厂区园区，提供定制化的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应用服务，可为实景三维中国、智慧城市数字孪生数字底座、城市大脑和一网统管、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更新服务。自主研发产品包括高分辨率影像解析与三维建模系统、基于无人机航拍的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LiDAR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等航测遥感业务产品，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正元地理信息时空信息云平台、专题数据采集建库系统软件、正元不动产、自然灾害、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等定制软件。服务特点突出了地上地下相互协同、海陆空地“四位一体”。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地理信息行业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和合作运营等方式获取业务订单，按照客户对产品和服务

的要求完成项目的设计、实施、交付以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公司通过在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和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和长期的经验积累，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地理信息数据、软件产品和全产业链的一站式服务。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服务采购和物资采购。服务采购内容包括劳务和租赁服务。劳务采购主要包括作业过程中辅助性数据采集、加工以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劳务采购；租赁服务采购主要包括航摄飞机、海洋测绘船只、地面作业车辆以及项目场地租赁。物资采购内容主要为专业仪器设备和耗材。

公司针对对外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需要，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及项目进度对包括辅助性劳务和技术服务、工程、软件开发等技术含量较低的辅助性工序通过集中或分散采购的方式进行对外采购。公司拥有满足管理业务需要的采购管理程序，确保采购管理合规高效。

公司的采购流程为采购申请、供应商选择、签订合同、实施采购、验收评估。

2、生产及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和服务模式，即通过投标、商业洽谈和直接接受委托方式取得业务项目订单。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完成设计、产品生产、交付或提供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技术服务的生产服务环节主要包括：签订合同、项目立项、技术设计、施工作业、验收及成果交付、质保服务六个阶段。依据公司内控程序完成合同评审和签订，并交由项目实施部门进行技术设计，组织施工作业，完成产品的生产并向专业机构申请验收，项目生产服务过程按质量管理体系实现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验收合格后进行成果交付；公司对已移交的产品提供售后保证服务。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多渠道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通过多种形式推介公司品牌和业务能力、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通过商业洽谈、投标取得订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形势调整市场销售体系，优化覆盖全国主要地区的营销网络。目前公司客户群主要为政府职能部门和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如下流程进行推广销售。

(1) 通过走访、网站、展会、技术研讨等方式，收集了解行业发展动态与客户需求，向行业与客户宣传推介公司技术与业务，积极维系老客户，寻求增值新服务，努力开发新客户，建立服务联系，获取商业合作信息。

(2) 取得商业合作信息后，由公司市场营销中心进行投标、商业洽谈。对于招投标项目，经过招标文件评审，确定投标后组织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进行投标，中标后开展沟通、洽谈、项目合同评审与签订。无需投标直接进行商业洽谈的项目，根据客户需求展示和证明公司实力，沟通洽谈合作事项与要求，经过合同评审后签订项目合同。

(3) 通过与地方拥有特许经营权的企业成立合资公司，采取市场化竞争的方式持续获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订单，实现城市基础设施本地化运维服务。

2024年，公司营销模式逐步转换。抓住超长期特别国债政策机遇，关注国债投向与公司业务契合度，积极与国债投向地区业务主管部门互动沟通，做好在城市生命线安全、化工园区节能降碳、城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协助申债工作，推动营销模式从“被动承接项目”到“主动提供服务”转变，从销售推介向战略合作转型。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及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服务来取得收入。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综合考虑技术难度、服务要求、服务成本等因素制定竞价方案参与市场竞争，通过采取先进技术手段、高效组织管理等提高效率获取合理收益。近年来，公司通过创新商业模式，整合资源深化合作，积极开展央地、校企合作，探寻新的经济增长点。

5、研发模式

公司已建立起高效的研发体系，成立数字科技研究院，并建立以数字科技研究院为引擎的内部协同研发体系，设立城市治理分院、地下空间分院、空天信息分院，紧盯数字经济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形成一院统揽、分院协同、优势互补、同向发力的科研新格局。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024年数字经济增长韧性和发展活力持续彰显，数据要素、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等数字经济新赛道系统布局步伐加快，各地方围绕中国式数字经济发展路径探索，协同推进生态升级和细化实施，规模和占比持续提升。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53.9万亿元，占GDP比重达42.8%，2024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左右。

地理信息产业作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深度融合，相互赋能，智能化、泛在化、普适化的特征越来越明显。具有多学科交叉、技术密集型、数据驱动、应用广泛和政策依赖性强等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包括数据采集与处理、GIS技术、网络与云计算、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物联网技术、标准与互操作性以及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地理信息产业将继续向智能化、自动化和广泛应用的方向发展。

一是技术创新与融合加速。包括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的深度应用、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云计算与边缘计算的推动等。二是深化传统领域，加速拓展新兴领域。在自然资源管理、城市管理、交通规划、环境监测等传统领域，地理信息的应用将更加深入和精细化；加速融入自动驾驶、智能电网、共享经济等新兴业态传统领域。三是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中国地理信息产业2024年总产值达到7524亿元，近十年复合增长率达17.5%。四是政策支持不断涌现。国家提出了一系列关于数字经济、智慧城市建设的战略规划，明确将GIS技术作为重要支撑之一。自然资源部等部门也通过发布《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建设总体实施方案》《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管理办法》等通知，推动地理信息资源开放共享，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公司通过其在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智慧城市建设、自然灾害防御等领域的核心功能，为城市和社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全面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公司凭借其强大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已成为国内地理信息产业和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力量。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首批获得甲级测绘资质的大型地理信息企业，拥有覆盖地上地下全空间数据获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的多项高等级资质。凭借其强大的技术实力、广泛的业务覆盖、持续的创新能力和显著的市场影响力，在地理信息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在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运维服务和智慧城市运营服务等核心业务领域具有独特竞争优势。

公司业务足迹遍布全国，服务领域覆盖城建、规划、国土、铁路、交通、水利、环保、农林、海洋等各行业。公司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体现了在国际地理信息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现有科研平台21个，其中院士工作站1个、工程技术中心5个、企业技术中心5个、其他科研平台10个，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拥有有效专利101项和软件著作权944项。公司主持制定行业标准3项、地方标准3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7项、行业标准7项、团体标准21项、地方标准11项。目前在编标准21项，其中主持制定国家标准1项、团体标准1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8项、行业标准1项、团体标准8项、地方标准2项。

近年来，公司相继被评为“十二五”中国智慧管网领军企业、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战略合作伙伴、“十三五”化工园区优秀服务商、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1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领军企业、2024化工园区高质量发展服务商、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中国测绘学会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3北京高精尖百强企业、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企业等。产品先后荣获2021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第二届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大赛最具潜力奖、2023年测绘地理信息自主创新奖、卓越贡献奖、2023年智慧城市先锋榜优秀软件奖、2023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典型实践案例、宿州市智慧管网项目-优秀应用案例奖、中国测绘学会全国优秀测绘工程奖、2024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2024年“数据要素x”大赛福建分赛优秀奖等众多奖项。

公司作为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石油石化安全与应急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常务理事单位和中国

社区发展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协会会员单位和北京总部企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等，积极参与相关技术和产业研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实现产业持续发展。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地理信息行业的新技术发展情况：一是数据采集与处理技术方面，国产GIS（地理信息系统）与大数据、人工智能、三维处理、虚拟现实、分布式跨平台、遥感影像处理、全栈开发等技术深度融合，不断增强云原生、大数据治理、智能应用、全空间三维、分布式协同、信创软硬件适配、遥感GIS一体化服务能力。二是定位导航技术方面北斗高精度定位已成为车载导航、手机、穿戴设备等一系列智能产品的标配。三是时空智能技术方面，时空人工智能结合大数据、机器学习和空间计算等技术，为城市、园区、商圈和门店等不同颗粒度的智能决策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地理信息行业的新产业发展情况：一是商业航天方面，卫星互联网作为商业航天的核心部分，正在迎来发展的黄金时代。预计到2030年，与空间计算相关的市场将达到3400亿元。二是低空经济方面，低空经济融合了无人机等低空飞行器的广泛应用，正在成为推动多领域协调发展的新质生产力，预计将开拓第二互联网经济空间。根据招商证券不完全统计，自2024年以来至少已有16个省级行政区的四套班子“一把手”参与了关于低空经济的调研、会议等活动，约20个省级行政区的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了积极发展低空经济的各项政策。三是智能网联汽车方面，智能网联汽车从基础辅助驾驶向高阶智能驾驶跨越，全场景NOA预计将在2025年进入集中上车量产阶段。

报告期内，地理信息行业的新业态发展情况：一是数字营销方面，电商平台运用数字孪生、增强现实（AR）、元宇宙等地理信息技术为消费者打造“人货场”新交互场景，提供沉浸式线上购物体验。二是数字零售方面，一是线下零售业态与数字平台协同联动形成即时零售，依托地理信息服务平台，就近为消费者实现快速送达服务；二是地理信息技术让自助式消费模式得到普及。三是时空数据服务方面，时空数据服务深度融入生活方方面面，如电力、交通运输、自然资源等基础设施，带动了商业航天、低空经济、自动驾驶等融合型新业态发展。

报告期内，地理信息行业的新模式发展情况：一是数据资产运营方面，建立健全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数据有偿使用和收益分配机制，鼓励更多社会力量进行增值开发利用。二是智能化测绘方面，借助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将数字化测绘提升为智能化测绘，其在新型基础测绘、遥感影像智能解译、精细化城市三维模型智能建模、数字孪生城市、智慧城市建设、智能交通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健康诊断等方面，是不可或缺的核心科技力量。三是众源测绘方面，以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手机等移动终端为数据源的众源测绘模式，可大幅降低测绘成本，提升地图更新频率。

我国地理信息产业已经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随着国家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北斗导航系统等国家重大项目的持续推进，将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未来我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趋势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技术创新与融合加速。新一代信息技术将加速发展和深度应用，技术跨界融合、数据融合应用成为不可逆转的发展态势。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与其他信息数据融合，会形成可用性更强、作用更大、价值更高的信息数据，也催生出更多的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二是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地理信息行业将不断拓宽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新领域新赛道，进一步融入数字经济、智慧城市、智能交通、智慧文旅等更多领域，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撑。三是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地理信息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已成为我国数字经济新增长极，未来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业规模不断扩大。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三大主营业务，加强产品与技术创新，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基于AI技术优化点云数据处理和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整体预处理，支持建筑物轮廓线快速及材质批量自动化添加，实现城市实景三维模型的自动化构建和单体化，作业效率提升30%；拓展研发多模态遥感数据分布式存储与管理技术，实现PB级海量多模态遥感数据的快速检索及共享管理，显著提升数据利用率；开展遥感数字地球关键技术、数据底座及核心应用场景研究，完成基于AI的影像智能解译平台初步研发，实现地物分类、目标识别、变化监测算法。**地下管网**

板块: 持续推进管线探测技术升级, 集成惯性导航与地球物理前沿探测方法, 提升大埋深 (>20m) 和非金属管线探测精度至定位误差 $\leq \pm 5\%$ 、深度误差 $\leq \pm 8\%$, 较传统方法提升2倍以上, 应用于PE管、混凝土管等非金属管线定位。**智慧城市板块:** 一方面, 加大核心业务产品迭代, 研发燃气管网安全预警技术, 集成顶置遥测激光甲烷检测系统等多源数据, 开展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集成研发, 实现PPB级泄漏精准检测及爆炸扩散模型分析; 优化供水管网漏损管控平台, 基于AI深度学习模型实时识别泄漏点, 整体准确率达80%, 并支持模型持续优化, 有效防范安全隐患; 升级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 拓展Modbus、OPCUA、OPCDA、PLC等设备接入能力, 每分钟处理消息能力从200万条提升至300万条, 覆盖智慧排水、燃气等多行业设备接入, 核心技术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另一方面, 抢抓机遇加快新行业新产品研发, 拓展开辟新领域、新赛道。智能矿山领域, 拓展研发基于矿山井下巷道数据的三维模型自动构建技术, 可根据巷道中心线、断面信息或设计数据自动生成巷道三维模型, 为构建矿山数字孪生场景提供数据底座; 开展基于透明地质保障的智能矿山产品研发, 初步形成综合管控平台、透明地质保障、灾害综合防治、透明管网智能管控、地测防治水、智能选煤厂、边坡安全监测预警等核心产品, 并对AI大模型技术在矿山行业的应用进行集成验证, 已初显成效; 智能工厂领域, 集成研发六类气体实时监测和作业过程视频采集分析装备, 基于AI技术研发特定场景视频智能识别技术, 实现煤化工企业特殊作业全流程的数字化管控; 开展基于数字孪生的智能工厂产品研发, 初步形成智能运营中心系统、智能巡检系统、智能设备管理与故障诊断系统以及高级报警管理系统等核心产品, 助力煤化工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拓展研发应急远程视频会议技术, 支持单一视频会议室100人同时在线会商, 实现PC端和移动端设备语音、视频接入和会商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 公司基于 18 项核心技术完成 7 项迭代升级 (包括基于航空影像的城市三维建模及智能单体化技术、地下管线数据获取关键技术、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等), 并新增 3 项自研技术 (基于 AI 的化工企业智能安全监管技术、燃气管网安全预警技术、多尺度网格化碳核算数据分析及可视化应用技术), 技术布局更加全面, 核心竞争力持续巩固。

2024 年公司核心技术与研究进展及先进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1	基于航空影像的城市三维建模及智能单体化技术	基于AI对技术进一步升级完善。基于正射影像数据, 通过AI技术对建筑物轮廓线的快速提取, 与倾斜摄影测量数据相结合, 完成建筑物高度的自动提取及批量自动化添加材质, 实现城市实景三维模型的自动化构建和单体化。技术改进后更符合内业工作人员的作业习惯, 节省了人工逐个模型贴纹理的工序, 能够提高作业效率30%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实景三维中国中LOD3数据的快速生产。
2	地下管线数据获取关键技术	依托现有核心技术基础, 面向大埋深、非金属等管线探测难题, 系统融合传统探测方法与地球物理前沿探测技术, 针对性开发适应复杂环境特征的数据解译专用软件, 同步引入惯性导航等先进测绘技术构建多源信息融合机制, 形成“多维感知+智能解析”的协同探测技术体系, 有效提升大埋深、非金属地下管线的探测能力和定位精度。实现埋深>20m管线, 定位精度 $\leq \pm 5\%$, 深度误差 $\leq \pm 8\%$, 较传统方法提升2倍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大埋深 (埋深大于5米) 地下管线和PE管、混凝土管等非金属管线的定位探测。
3	时空大数据共享发布与应用挖掘技术	基于分布式存储架构与数据编码、压缩算法, 拓展研发多模态遥感数据分布式存储与管理技术。该技术实现PB级海量多模态遥感数据的快速检索及共享管理, 显著提升数据利用率。同时, 支持存储空间按需扩展, 有效降低存储成本, 避免资源浪费。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智能遥感解译平台和正元CIM平台, 用于海量数据的处理与存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4	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	拓展Modbus、OPCUA、OPCDA、PLC等设备接入能力，单一节点接入设备数量由2000个升级至50000个，每分钟处理消息能力从200万条升级至300万条。	自主研发	应用于智慧排水、智慧燃气、城市生命线监测预警、智能工厂、智能矿山等行业产品，用于各行业物联网设备监测数据的快速接入及实时报警。
5	基于GIS的应急指挥调度技术	拓展研发应急远程视频会商技术，基于webrtc协议，实现PC端和移动端设备语音、视频接入和会商管理能力，支持单一视频会议室100人同时在线会商。	自主研发	应用于智能工厂、智能矿山应急指挥相关软件平台，用于应急指挥在线视频会商与调度。
6	基于AI的化工企业安全监管技术	自主研发化工企业特殊作业许可管理与过程监管技术，集成研发六类气体实时监测和作业过程视频采集分析装备，同时基于AI研发特定场景视频智能识别技术，实现人员不安全行为识别、违规操作检测及环境异常状态自动预警，显著提升化工企业特殊作业全流程的数字化管控水平。	自主研发	应用于智能工厂特殊作业许可与过程监管等软件平台，用于化工厂特殊作业等活动的安全智能监管。
7	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技术	拓展研发基于矿山井下巷道数据的三维模型自动构建技术。该技术可根据巷道中心线、断面信息或设计数据自动生成巷道三维模型。模型精准保留巷道拓扑关系，相交处无缝隙、无遮挡，为构建矿山数字孪生场景提供数据底座，助力矿山智能化升级。	自主研发	应用于矿山智能化管理与应用软件平台，用于矿山数字孪生建设。
8	基于实时大数据的供水管网模型技术	通过AI对技术进行了升级拓展。采用深度学习模型和信号处理技术，能够自动从海量音频数据中提取关键特征信息，并实时识别潜在的泄漏点，具备7/24全天候监测能力。该模型的整体识别准确率达到80%左右，并且随着数据量的增加和模型的持续优化，识别准确率将会进一步提高。较已有方法，该技术不仅能够更快、更准地找到供水管道的泄漏位置，更能减少供水管道泄漏损失，降低水资源浪费，大幅提升了市政供水管网的管理水平，保障了城市供水系统的稳定运行，有效守护城市的“生命线”。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平台，用于及时感知城市供水管网运行状态与风险，有效守护城市供水管网设施安全。
9	燃气管网安全预警技术	通过将顶置遥测激光甲烷检测系统、泵吸式甲烷乙烷检测系统、北斗定位系统、气象监测系统的集成和升级，实现车载燃气甲烷乙烷泄漏检测装备研发，可实现PPB级燃气泄漏的精准检测。此外，基于多源数据融合和机器学习技术，研发高精度泄漏溯源分析和爆炸扩散模型，实现泄漏精准定位与爆炸影响分析，显著提升了燃气管网安全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和应急响应支撑能力。	自主研发	应用于车载燃气巡检检漏平台，用于城市燃气管网泄漏隐患检测和风险评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10	多尺度网格化碳核算数据分析及可视化应用技术	通过采用全球30米地表植被覆盖数据及城市遥感解译矢量数据，开展碳源碳汇的网格化核算试验，确定多因子空间插值算法、燃料量法、用电量法、遥感估算法等数据的方法学应用标准，建立全国范围标准的碳核算多尺度网格划分体系，实现省市区县区域等各层级的碳核算的空间统一。运用自主三维数字孪生及动态网格渲染技术，实现从数据接入处理、网格化核算方法学应用与核算到动态网格渲染表达的一体化应用全链条流程，计算效率提升30%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区域碳核算等平台，对温室气体的核算及清单编制，进行区域碳绩效的网格化评价，助力宏观和微观层面的历史碳排放强度对比分析。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11	43	30
实用新型专利	1	1	59	4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4	23
软件著作权	95	84	955	944
其他	0	0	0	0
合计	101	96	1,081	1,045

说明：报告期内 6 项专利权因保护期届满等原因终止。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799.13	6,343.08	-8.5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799.13	6,343.08	-8.5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77	7.10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排水专项软件升级研发	345.21	13.95	340.63	项目已完成验收。	针对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信息管理的迫切需求,项目基于公司已有的研究成果升级研发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面提升系统在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专题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地质环境分析等方面的功能,以信息化手段辅助提升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水平,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事故监测预警能力,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同时针对智慧排水专项管理需求,实现排水管网数据管理专业化、业务管理可视化、监测预警自动化、风险评估科学化、数据展示动态化,服务于排水行业运行管理、安全监管。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有效提高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水平,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事故监测预警能力,为政府等监督管理部门,以及排水等相关企业提供跨部门、跨行业的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方案、安全监管服务和应急辅助决策支持服务。市场前景广阔。
2	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项目	1,125.00	438.56	1,354.03	项目已完成验收。	通过本项目的研究,实现供水监管单位对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管控的信息化监管需求,提升监管效率,加强供水风险识别和管控,有效防范供水安全隐患,为监管部门的调度指挥、分析决策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国内领先	城市供水安全已成为城市安全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供水安全对于保障公众健康、生命安全和稳定具有重要作用。项目成果可以进一步提升供水管网漏损识别能力,加强运营效能,强化供水管网防护,破解供水安全管理问题,切实保障用水安全,具有良好的市场推广前景。
3	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项目	684.30	193.84	618.66	项目已完成验收。	为应对日益复杂的水生态监管工作,满足区域水生态综合监管-动态监测-预警预报-应急协同-成效展示全流程管理的需求,项目将“城市信息模型”与卫星遥感影像、水下三维模型、物联网监控信息相互叠加融合,结合水质	国内先进	打造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可有效满足政府对辖区内水域综合管理的需求,推动水生态管理工作走向信息化、智能化、规范化轨道。并且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是当前我国大力推进的水利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水力等分析模型，重塑业务流程，建设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整体打造全域水环境综合监管体系，实现全域水环境整体实时监测、智能预警预报、问题及时发现，让破坏水环境违法行为无处遁形。		分，是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重要手段，可及时、准确地掌握区域水资源质量的状态、分布和变化规律，预测事故隐患，并在事故突发后辅助管理人员进行应急处理。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4	管线检测一体化管控平台研究	600.00	192.57	595.21	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通过信息化手段研发涵盖管网数据采集、管线检测、工单派发管理的全流程一体化管控平台，将内外业作业模式打通，实现统一、标准、高效的信息化业务管控。	国内先进	项目成果可应用于智慧城管、自然资源巡检、管网检测等一系列应用场景，成果可以弥补原始管线探测作业中的诸多不便，同时实现工单服务的信息化管理，提高部门间业务协同能力和问题处理效率，对实现经济增长方式向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内涵集约型方式转变具有重要推动作用，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5	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软件平台升级及防震减灾、洪涝灾害预警软件平台研发	396.93	136.26	423.31	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升级研发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软件平台，实现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与综合监管，并与应急指挥调度产品联动，提升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与预测预警能力；研发涵盖地震灾害监测、灾害风险评估、灾害情景构建、公共信息服务等功能的智慧防震减灾服务软件平台，以及研发包括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式洪涝防御体系的洪涝灾害预警软件平台，实现快速响应与高效处置，全面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	国内领先	项目升级成果，可进一步提前预判城市生命线设施安全风险，从而减少城市生命线安全事故的发生和减少事故的损失。防震减灾产品成果在地震发生前，利用地质地震数据和监测信息进行地震风险评估，地震发生时，快速定位震中及震级，为应急救援提供数据支持，震后评估建筑物损坏情况，辅助制定救援和重建方案。洪涝灾害产品成果，实时监测水位变化，结合气象数据进行洪水预警，分析洪水淹没范围和程度，为人员疏散和物资调配提供决策依据。项目成果具有广阔推广应用前景。
6	基于AI的影像智能解译关键	510.00	324.65	469.93	项目处于研发	针对影像智能解译的需要，深度融合遥感、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深度学习等前沿技术，整合对地观测卫星、无人机航飞、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充分释放影像智能解译算法潜能，能够对卫星、无人机采集而来的海量遥感影像进行深度剖析，运用高精度算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技术研究及平台研发科研项目				阶段。	街景等数据,攻克基于多语义分割网络的地物分类技术、基于改进的孪生网络变化检测技术和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的目标识别技术,并在此基础上研发集样本标注、数据集构建、模型训练、模型管理、信息提取和精度评价等为一体的影像智能解译平台,充分发挥影像智能解译算法的价值,深度挖掘卫星、无人机等海量遥感影像的核心信息,高效实现多种数据中典型要素信息的自动信息提取,极大程度地提升影像数据中地表覆盖典型要素信息提取的自动化水平。	先	精准识别影像中的细微特征与关键元素,高效提取出土地利用变化、地质构造、植被覆盖等核心信息。这些成果不仅能助力资源勘探、城市规划、灾害监测等多个领域实现技术革新,还顺应了数字化时代的发展需求。凭借其特点优势与广泛适用性,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7	基于 5G+AI 无人机智能巡检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297.70	381.43	381.43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项目通过融合 AI、5G 与 UAV 技术,构建识别模型算法,打造分析模型库,借助无人机的全区域巡飞能力,实现数据全面采集,研发搭建无人机综合管理应用平台,实现自主飞行与应急处置功能,有效构建智慧巡检体系,提升平台的智能化水平与应用效能。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够深度融入执法监管、生态环境等多个关键领域,通过借助无人机飞控智能化调度管理技术,对无人机巡检任务实施精细化、高效率的统筹规划,显著提升巡检效率,大幅降低人力成本投入,为相关领域的高效运作提供了有力支撑。项目成果在未来市场中拥有广阔的推广空间与应用前景。
8	AI 大模型城市治理中的应用研究	1,500.00	279.28	279.2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聚焦于城市治理领域问题自动上报、案件自动派发等场景智能的探索,通过深入研究适用于该部分场景的算法模型,针对城市管理中的具体事件、具体问题发出具体指令,借助大模型的学习、推理能力,提升城市服务效率、质量和满意度。	国内先进	在城市治理中,大模型技术成为攻克痛点难点的关键。它能够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有效缓解社会热点问题。项目成果不仅能弥补公司在城市治理智能化技术上的短板,完善运管服产品体系,还将基于公司现有城市管理业务,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产品矩阵。这不仅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更能为城市治理提供高效解决方案,市场价值较高,推广前景广阔。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9	区域碳资产管理应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研究	870.00	64.48	64.4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深入研究碳数据监测、碳足迹核算、碳资产评估、碳交易机制设计以及碳减排效果评价等关键技术，开发一个集碳数据采集、监测、分析、交易和管理于一体的数字化平台，提升区域碳资产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为区域碳资产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国内领先	该数字化双碳平台应用前景非常广阔。于政府而言，平台提供精准碳排放数据，辅助其高效监管重点企业，依据数据制定科学减排政策，优化区域能源布局。企业借助平台，能精准核算碳资产，合理规划生产流程，降低碳排放成本，提升绿色竞争力。社会公众可通过平台学习专业碳减排知识，践行绿色出行、节能生活等低碳行动。多方合力，为我国达成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注入强劲动力，助力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10	智能工厂关键技术及应用场景研究（一期）	655.41	353.67	353.67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研究涵盖工业自动化设备数据接入技术、基于 AI 的生产过程安全预警技术和设备智能分析诊断技术研究，并在此基础上研发高级报警管理、智能巡检、智能设备管理与故障诊断、特殊作业许可与作业过程管理等功能，打造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煤化工工厂数字化监管技术及产品体系。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为煤化工等提供数字化转型方案，提升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效率，降低监管风险，能够实现重要设备设施在其生命周期内的高可用性、高效率、高负荷、高安全性和高可靠性的运转，将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生产效率，市场前景广阔。
11	时空孪生智能技术研究及平台研发（一期）	568.24	363.08	363.0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主要研究时序数据处理技术、信创环境下开发与部署技术以及矿山井下三维模型快速构建技术，对已形成的二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桌面端进行一体化整合，基于整合后的一体化二三维桌面研发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智能处理系统，并基于已形成的 CIM 基础平台升级研发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云服务系统和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渲染引擎，全面满足公司自然资源管理、城市安全、城市应急等项目需求，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建设领域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国内领先	目前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领域市场需求较大，发展前景较好。项目通过研发时空孪生智能平台，可实现对海量时空数据的快速处理和高效存储，提供多样化的数据分析和挖掘工具，支持多维度的数据可视化展示，按照全过程一体化协同管理的目标，挖掘数据价值，满足市场应用的迫切需求，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2	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及排涝设施联合调度关键技术研究	500.00	0.16	0.16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研究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及排涝设施联合调度技术,包括城市雨洪模型构建方法、基于城市雨洪模型的排水管网业务应用技术、城市排水内涝风险时空智能预警技术、基于城市百万级网格洪涝演进过程的快速渲染技术、基于模型预测控制的排涝设施联合调度技术,并研发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与指挥调度系统,形成城市洪涝灾害领域的核心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提高城市在洪涝灾害防控方面的管理水平与综合效益,为城市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在城市洪涝灾害防控领域市场需求较大,能够显著提升城市洪涝灾害预警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有效减少洪涝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极大地增强城市应对洪涝灾害的能力,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13	大埋深和非金属地下管线探测技术研究(一期)	157.00	78.06	78.06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针对大埋深和非金属管道不易定位、定深等问题,开展大埋深和非金属管道探测技术研究,包括基于电磁波、声波、振动波、电磁感应、惯导测量等多种探查技术,结合公司业务特点进行技术选型并引进消化吸收,研究多技术兼容互补的探查技术方案,实现准确、高效、全面检出管道位置及深度的目的。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可应用于老旧城区改造、日常维护与检修、应急抢险与事故处理、智慧城市建设、大型工矿企业、施工场地等需要精确查明管线位置及深度,尤其是大埋深管线和高危非金属管线探应用场景,成果可以弥补传统探测技术面临诸多挑战,如信号衰减快、反射弱、难以精确定位定深等,导致管线信息获取不准、维护困难,甚至引发安全事故。项目成果可以精准服务于地下管网系统化建设,提升城市地下管网数字化、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4	燃气(供水)管线及附属设施泄漏(漏损)检测技	144.70	73.37	73.37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开展燃气(供水)管线及附属设施泄漏(漏损)检测技术研究,主要包括声波漏水检测技术优化(优化听音检测技术流程、优化相关仪探头布设方案)、燃气泄漏检测技术(激光吸收光谱技术、气相色谱分析技术)、微小泄漏检测	国内先进	项目成果可应用于燃气公司(自来水公司或水务集团)日常维护与检修、应急抢险与事故处理、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管线应用场景建设、大型工矿企业等燃气(供水)运维应用场景,成功提高了泄漏检测的准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术研究(一期)					技术(磁悬浮检测波技术、气体示踪检测技术、压力管道内检测技术)、数据分析处理软件开发,结合研究成果与实践经验,编制一套作业指导书,形成一套准确、高效、全面的检测技术方案。		率、定位精度和检测速度,同时具备了较高的检测灵敏度和对附属设施损坏的有效检测能力。项目研究成果具有较高的实际应用价值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15	区域卫星遥感数据底座建设及示范应用研究	179.20	171.39	171.39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广泛收集海量数据资源(包括高空遥感数据、低空遥感数据、地理空间数据等),并系统性地整理形成详尽的数据目录,为建立遥感数字地球数据中心提供坚实基础。其次,针对示范地区,利用 InSAR 数据,深入分析该区域地面沉降状况,并选取某露天矿作为实验场,开发地质灾害预警系统,为建立矿区地质灾害监测应用场景提供技术支持,最终激活数据要素价值,为形成公司业务长效发展模式提供数据资产支撑。	国内先进	项目形成的数据目录与建立的遥感数字地球数据中心,可服务于地理研究、城市规划等多领域。在项目示范区,地质灾害预警系统能实时监测地面沉降,助力矿区及时防控地质灾害,保障人员与财产安全。同时,激活数据要素价值,利于公司拓展业务,构建长效发展模式,为相关行业提供数据驱动的创新解决方案,项目成果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16	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集成升级及安全风险预警算法模型研究	136.00	37.90	37.90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融合激光光谱分析、北斗高精度定位、L4级自动驾驶及大数据分析,升级研发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构建高精度检测系统,对城市燃气管网实时监控,精准定位泄漏源。同时通过自主研发燃气安全风险预警算法,涵盖大数据异常检测、机器学习泄漏溯源与爆炸风险评估模型,进一步提升检测效率与预警速度。	国内领先	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集成升级后,能更精准、高效地检测燃气泄漏,在城市街道、燃气运输路线等场景及时察觉隐患。搭配安全风险预警算法模型,可提前预判泄漏风险,为燃气公司、市政管理等部门争取处置时间,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助力城市燃气安全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提升城市整体安全水平。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17	智能矿山关键技术及应用场景研究(一)	503.20	14.22	14.22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研究基于工业物联网的矿山监测数据接入、基于视频AI分析的矿山安全智能识别关键技术,研发矿山智能地质保障平台、矿区管网综合监管平台、矿山安全监测平台、矿山综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够深度融入矿山安全生产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为矿山企业构建起可视化管理、智能化分析、科学化决策的智能矿山运作模式,全面提升矿山安全监管水平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期)				段。	合管控平台、选煤厂一体化智能管控平台和矿山智能设备管理与故障诊断系统,实现煤矿安全监管预警、时空智能分析、智能运营监管。		与预警能力,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减少因事故导致的经济损失与人员伤亡,有效保障矿山生产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研发成果满足市场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18	遥感数字地球关键技术及核心应用场景研究(一期)	444.24	8.38	8.3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研究海量遥感数据存储技术和多源时空算子体系构建技术,建立遥感数字地球数据中心,研发遥感数字地球基础平台,包括数据智能处理平台、融合时空引擎、运维管理平台、一站式AI模型开发平台、智能构建平台和遥感智能计算引擎,并搭建福建、山西等地核心应用场景,激活数据要素价值,探索公司业务长效发展模式,为用户提供更加丰富、便捷和高效的遥感数字地球服务。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可使用服务运营的形式,免费在核心应用场景示范城市搭建遥感数字地球基础平台,为城市提供海量丰富的数据资产服务与数据应用服务,积极探索并构建“数据资产+基础平台+业务应用+服务运营”的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形成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广应用前景广阔。
合计	/	9,617.13	3,125.25	5,627.19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1	29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10	13.5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349.18	5,160.2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66	17.2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69
本科	176
专科	1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随着近年来 DeepSeek、ChatGPT 等人工智能模型的不断问世，促进了大数据开发和利用的大幅提升。地理信息技术是大数据时代不可或缺的工具，其核心价值在于将“位置”作为数据关联的纽带，通过空间思维解决复杂问题。从城市规划到气候变化，从商业智能到公共安全，地理信息技术与大数据结合的应用场景正在不断扩展，成为推动社会智能化发展的重要引擎。公司作为长期扎根于地理信息技术研究的企业，具备显著的技术优势。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应用均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体系和业务领域覆盖了从数据采集、处理到应用的全过程。近年来，公司在技术和业务方面始终坚持创新发展的理念，不断形成了以智慧管网、智慧地下空间、智慧市政等为代表的智慧城市行业应用产品，为公司业务向智慧城市建设领域转型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

公司以促进高质量发展为总目标，统筹兼顾当前企业生存和长远发展之间的关系，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开展产业链先进企业的交流调研，寻求深度合作对象，提升企业价值。同时，公司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加速推进“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发展战略的实现。2024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元数科公司与地方投资平台衢州慧城新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开展股权合作,注册成立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项股权投资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完善市场布局的重要举措。

公司长期对地下空间特性的研究和相关业务的开展,在该领域形成了全产业链业务优势。在地下管线探测、地球物理探测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形成了地下管网数据采集、清淤、健康检测、评估和修复全链条服务技术体系和业务能力。这种全产业链的业务模式使得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解决方案,从而满足客户的综合需求。同时,公司还不断拓展基于该细分领域的技术和数据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中的应用,打造出行业内具有鲜明特色的产品,形成公司在市场上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和“十二五”中国智慧管网领军企业,是国内大型的航测遥感数据获取、处理运营服务商,拥有类型齐全的高端中低空航空摄影测绘数码相机和影像处理解析与地图生产系统,拥有多项影像解析处理与数字产品制作核心技术。公司连续多年位列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前十名。获得“2024 化工园区高质量发展服务商”“中国测绘学会全国优秀测绘工程奖”“2024 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奖”“2024 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2023 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2024 年“数据要素 x”大赛福建分赛优秀奖等多项荣誉。

公司在地理信息行业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等方式获取订单,按照合同约定任务进行立项、组织生产,通过成熟的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技术为客户提供地理信息完整业务链的一体化服务。公司商业模式可以细分为采购模式、生产及服务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和研发模式。公司各个模式的产生均符合行业现状、公司的发展趋势和现代化企业的治理机制,对公司来讲适用性较高。

公司的市场地位和行业影响力也是其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作为国内领先的大型航测遥感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服务的运营服务商,公司在业界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广泛的影响力。同时,公司作为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的战略合作伙伴,体现了公司在国际地理信息领域的领先地位。此外,公司担任中国测绘学会、中国地球物理学会、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和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等行业顶级学会和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和推广,不断为推动行业的发展和进步贡献正元智慧和力量。通过这些角色和努力,公司不断巩固和提升其在行业中的领导地位,为航测遥感及智慧城市相关领域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竞争激烈,部分项目招投标延期,新签合同额持续减少,收入同比下降导致出现经营亏损。如果未来公司市场拓展不力或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订单取得不及预期。同时可能受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未持续好转、逾期应收账款占比未能得到有效控制、研发投入的业绩转化未达预期以及项目成本管控不力等因素影响,有可能面临业绩持续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处于技术密集型的地理信息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这两个领域的发展离不开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满足。若公司的产品或服务无法紧跟市场步伐,或者市场战略性布局存在局限,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市场份额的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面对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

加快，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应用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构成了严峻挑战。公司必须保持高度敏锐性和适应性，以防止被市场淘汰。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需要巨额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投入，这不仅加剧了行业的不确定性，也提高了企业的运营风险。

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地理信息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在发展过程中均面临诸多风险和挑战。为了有效应对这些风险，公司需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强市场调研，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确保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二是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及时调整战略规划，确保公司发展方向与国家政策相符；三是合理规划产能和投入，避免资源浪费，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四是大力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培育新的增长点，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的风险

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公司面临着来自多个层面的市场竞争压力。一方面，传统测绘企业仍然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竞争激烈；另一方面，随着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科技巨头和新兴企业开始跨界进入测绘地理信息服务领域。这些企业凭借其强大的技术实力、资本支持和创新能力，正在将测绘地理信息与互联网服务深度融合，向高精度地图、智慧城市管理、数字孪生等领域延伸。例如，部分互联网企业已开始为智慧交通、自动驾驶和城市规划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服务，逐步向 TOG 市场渗透。未来，如果这些企业进一步拓展至政府服务领域，将可能与公司在业务范围内形成直接竞争，从而对公司现有的客户资源和技术优势构成挑战。

在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行业，市场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参与者众多，包括各省市的规划院、测绘院以及各类企业。尽管目前行业内尚未形成具有绝对优势的龙头企业，但随着技术门槛的提高和客户需求的升级，掌握管网运维、检测和修复核心技术的企业将逐渐占据主导地位。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多样化需求的变化，未能持续提升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失去领先地位。

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行业，市场潜力吸引了众多企业参与竞争，包括互联网企业、系统集成商、软件开发公司等。公司在燃气、排水、供水、热力等市政管网设施的智能监管与安全预警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力。然而，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不断拓展和延伸，公司也将面临来自跨界竞争的压力。如果公司在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市场拓展等方面无法快速响应市场变化，

2. 智慧城市业务实施和运营风险

公司发展定位为**基础地理信息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商和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未来将着力发展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分为设计阶段、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建设期结束后运营服务具有持续时间长和周期性绩效考核的特点，如果不能提供及时高效的运行维护、平台升级、技术咨询，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收益不确定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进入运营阶段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存在无法及时回收的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部门以及政府下属单位**，这类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占用营运资金。虽然政府部门客户应收账款的收回有可靠保障，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应收款项总额增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出现大幅下滑。未来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较大的应收账款规模将占用大量营运资金，公司有可能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传统业务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较高程度上与国家政策和行业政策导向挂钩，如果相关政策导向、机构与机制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当前市场需求不断变化，造成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整个产业链的变化，从而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需要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以应对市场竞争的挑战。行业产能过剩的隐患亦需警惕。产能过剩意味着市场上存在过多的供应，而需求无法与之匹配，这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企业盈利能力下降，进而对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构成威胁。随着技术的快速发展，地理信息行业吸引了众多行业巨头的关注和投资，包括互联网公司、通信行业巨头等。这些巨头的加入加剧了市场竞争，同时也带来了产能过剩的风险。智慧城市行业还面临着技术更新换代的挑战，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应用要求智慧城市行业保持高度敏锐性和适应性，否则可能被市场淘汰。然而，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需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增加了行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综上所述，地理信息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在发展中均面临多方面的风险和挑战。为有效应对这些风险，公司需加强市场调研，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合理规划产能和投入，并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地理信息行业可能面临的宏观环境风险主要包括：一是政策法规风险。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政策环境的变化。二是技术人才短缺。随着卫星遥感技术、多源数据融合、无人机技术以及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的发展，地理信息行业正在经历深刻变革，这些技术的发展对从业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技术型人才的稀缺及竞争制约着市场拓展。三是数据安全问题。数据安全不仅关系到企业的商业利益，还可能涉及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如何提高数据安全，防止数据泄露、篡改、丢失是近年来地理信息行业面临的一大挑战。四是行业标准尚不完善。行业技术标准体系尚有不足，不同地区、部门或企业采用差异化的数据格式和分类标准，可能导致技术兼容问题、数据交换共享受阻、行业协同效率低下等。为应对这些风险，公司应加强自身技术、产品更新、突破，加强人才培养、提高数据安全水平，并且积极借助国家支持政策，开拓海内外市场，提升竞争力。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1,073,177.79	892,977,952.95	-25.97
营业成本	507,943,983.64	640,810,421.02	-20.73
销售费用	70,132,323.97	63,650,787.57	10.18

管理费用	132,342,302.45	129,403,400.10	2.27
财务费用	1,941,684.80	-541,430.79	458.62
研发费用	57,991,302.82	63,430,841.77	-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80,512.77	15,176,129.8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3,836.83	18,581,087.44	-22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2,802.88	-66,036,168.78	127.5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所属行业竞争激烈，部分项目招投标延期，新签合同额持续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继续加大销售投入深耕重点区域市场，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兑现考核奖励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公司将持续深化改革专项行动，优化管理费用结构。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PPP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2024年度经营回款较上年大幅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2023年度收到处置工大正元公司股权款，导致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增加，及支付的股利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测绘地理信息	205,075,050.34	180,316,369.01	12.07	-37.05	-30.11	-8.73
管线运维服务	356,977,021.48	260,446,525.74	27.04	-1.88	7.97	-6.66
智慧城市	90,179,515.89	61,311,452.46	32.01	-50.58	-50.42	-0.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测绘地理信息	直接人工	71,946,397.97	14.33	97,004,876.14	15.57	-25.83	
	直接材料	19,182,552.59	3.82	22,970,958.40	3.69	-16.49	
	机械使用	9,252,092.75	1.84	6,803,505.07	1.09	35.99	航测遥感项目较上年增加,设备使用费用增加。
	协作服务	65,077,605.43	12.96	101,789,130.25	16.34	-36.07	项目自施比例提高,采购的协作服务减少所致。
	其他直接费用	14,857,720.27	2.96	29,438,521.31	4.73	-49.53	受项目收入下降影响,其他直接费用随之下降。
管线运维服务	直接人工	75,742,158.54	15.09	71,603,988.35	11.51	5.78	
	直接材料	15,865,750.55	3.16	14,062,782.35	2.26	12.82	
	机械使用	2,788,363.08	0.56	2,371,972.98	0.38	17.55	
	协作服务	142,563,218.95	28.39	121,617,069.31	19.52	17.22	
	其他直接费用	23,487,034.62	4.68	31,559,912.22	5.07	-25.58	
智慧城市	直接人工	18,690,232.93	3.72	24,745,831.85	3.98	-24.47	
	直接材料	8,116,823.21	1.62	25,851,816.87	4.16	-68.60	环境治理类项目减

							少，材料采购费用减少所致。
	机械使用	481,543.60	0.10	1,970,539.52	0.32	-75.56	环境治理类项目减少，机械租赁费用减少所致。
	协作服务	25,436,780.26	5.07	56,915,299.37	9.15	-55.31	运营类项目增加，采购的协作服务减少所致。
	其他直接费用	8,586,072.46	1.71	14,187,589.98	2.28	-39.48	受项目收入下降影响，其他直接费用随之下降。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5,513.3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3.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4,056.3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14%。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6,779.11	10.25	否
2	客户二	4,056.37	6.14	是
3	客户三	1,980.53	3.00	否
4	客户四	1,388.97	2.10	否
5	客户五	1,308.33	1.98	否
合计	/	15,513.31	23.4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757.5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6.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733.18	6.00	否
2	供应商二	1,565.76	5.42	否
3	供应商三	576.76	2.00	否
4	供应商四	555.59	1.92	否
5	供应商五	326.23	1.13	否
合计	/	4,757.52	16.4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70,132,323.97	63,650,787.57	10.18
管理费用	132,342,302.45	129,403,400.10	2.27
财务费用	1,941,684.80	-541,430.79	458.62
研发费用	57,991,302.82	63,430,841.77	-8.58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支出为7,013.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48.15万元,增幅为10.18%。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继续加大销售投入深耕重点区域市场,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支出为13,234.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3.89万元,增幅为2.27%。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兑现考核奖励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公司将持续深入实施深化改革专项行动,优化管理费用结构。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48.31万元。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PPP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5,799.1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43.95万元,减幅为8.58%。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80,512.77	15,176,129.8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3,836.83	18,581,087.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2,802.88	-66,036,168.7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2024年度经营回款较上年大幅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收到2023年度处置工大正元公司股权款,导致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增加,及支付的股利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7,359,224.65	8.06	460,132,524.19	12.80	-39.72	公司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存货	8,453,418.52	0.25	12,219,393.15	0.34	-30.82	时点法核算的项目验收结算，导致余额较年初减少。
长期应收款	45,850,815.83	1.33	81,376,102.08	2.26	-43.66	长期应收款项到期结转至应收账款及回款影响。
使用权资产	11,341,768.06	0.33	478,890.86	0.01	2,268.34	本期新增租赁使用权资产。
合同负债	17,374,404.78	0.51	12,715,212.29	0.35	36.64	预收项目款未到期结转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	7,266,881.00	0.21	2,350,983.58	0.07	209.10	本期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

						收票据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866,415.26	0.17	110,141.03	0.00	5,226.28	本期新确认租赁负债影响。
递延收益	-	-	2,740,450.12	0.08	-1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1,265.21	0.05	71,833.63	0.00	2,268.34	新确认租赁负债导致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582,533.87	银行汇票、保函等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80,302,390.64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2,683,889.85	短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7,386,509.95	短期借款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886,615.57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781,011.20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530,000	9,000,000	-27.44%

（1）为强化保定数字化业务纵深，深入开展央地合作，2023年10月，公司与保定数字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持股51%，根据出资计划，2024年实缴出资人民币51万元。通过控股型合资架构，实现属地化资源深度绑定。

（2）为加速推进“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战略转型，2023年11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数科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根据出资计划，2024年实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该投资有效强化公司在数字基建领域的资源整合能力，为后续区域市场渗透奠定主体基础。

（3）2024年10月，正元数科公司与地方投资平台衢州市慧城新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城新业公司”）开展股权合作，投资设立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正元数科公司持股51%，慧城新业公司持股49%。2024年公司实缴出资人民币102万元。该股权投资是公司落实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完善市场布局的重要举措。

（4）为优化资产结构并扩大行业影响力，2024年12月，公司收购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40%股权（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交易对价），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宿州正元股权比例由40%增至80%。宿州正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66.95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宿州智能管网PPP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设备设施维护、数据维护、系统更新与维护等	收购	4,036.86	80%	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标的股权尚未完成交割，亦未支付交易对价。	0.00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9) 及其他文件。
合计	/	/	4,036.86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4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70.00	投资设立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24.99		/	投资设立	注2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信息技术服务	40.00		40.00	投资设立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	北京市顺义区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注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宿州正元 40.00%股权，根据公司与宿州正元另一名股东续宝资本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拥有宿州正元 80.00%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收购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 40.00%股权已完成交割，公司持有宿州正元 80.00%的股权及表决权。

注 2：数字城市公司、平度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49.00%、51.00%，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董事会、股东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议应分别由全体董事、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方能生效，同时公司直接拥有数字城市公司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综上所述，公司能够管控青岛中创公司的经营、财务等事项。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竞争格局：我国地理信息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激烈，呈现“一超多强”的竞争格局。2022年，中国共有16.4万家地理信息产业相关企业注册，前100名企业中，CR10的市场份额仅为3.64%。四维图新以30.6亿元的年营收稳居第一梯队，第二梯队由测绘类企业和综合软件平台企业组成，第三梯队开始出现垂直领域的行业巨头。

产业链格局：地理信息产业链逐渐完善，形成了从上游的数据采集、中游的数据处理与分析到下游的应用服务的完整链条。上游主要包括测绘设备、测绘软件等；中游涉及数据处理、加工、应用集成等；下游则广泛应用于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地下管网运维、网联汽车、无人驾驶等多个领域。

行业趋势：一是技术创新与融合不断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与地理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推动地理信息行业实现数据获取、分析与呈现的智能化。通过引入人工智能算法，地理信息系统能够实现更高效的数据处理、更精准的空间分析和更智能的决策支持。同时，时空人工智能结合大数据、机器学习和空间计算等技术，为城市、园区、商圈和门店等不同颗粒度的智能决策提供服务。二是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不断强化。随着数据的海量增长和广泛应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成为核心议题。未来，地理信息行业将加大在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等方面的投入，构建全方位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同时加强行业自律和法律法规建设。三是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地理信息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从传统的测绘、城市规划、国土资源管理等领域，逐渐延伸到智慧城市、智能交通、环境监测、灾害预警、数字孪生等新兴领域。例如，实景三维、卫星遥感、无人机遥感测绘等技术的应用，为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四是数据获取与处理能力不断提升。数据总量持续加大，地理信息产业数据池不断扩大，对数据分析、挖掘和利用技术的需求也日益增强。企业将更加注重提升数据获取的效率和质量，以及数据处理和分析的能力，以更好地赋能业务发展。五是产业数字化转型加速。地理信息产业正在加速数字化转型，与新技术和新业态深度融合，在支持国家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云计算技术将推动地理信息服务的云端化、智能化和普惠化，使更多用户能够便捷地获取和使用地理信息数据。六是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数字中国建设规划的实施为地理信息产业带来诸多利好，国家明确提出加大地理信息产业投资力度，推动地理信息基础设施覆盖范围扩大、应用场景拓展、产业融合和国际合作。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为主营业务，坚持聚焦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安全智慧化和高质量水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围绕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围绕国家区域发展和专业特色规划市场布局，围绕全产业链优势精耕细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推进转型升级。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为总抓手，统筹兼顾处理好目前企业生存和长远发展之间的关系，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充分利用资本运作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放大企业价值，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发展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 坚持双轮驱动，在增强发展动能上实现新突破

一是拓展“政府侧+企业侧”二元客户结构。做好政府侧优质客户管理和维护，寻求长期沟通合作渠道，建立良性健康的政商关系。在巩固和扩大政府侧优质客户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企业侧优质客户。二是打造“基础+战新”二维业务结构。坚守现有业务区域主阵地，做深做实做细市场布局，挖掘市场潜力，做好客户管理和维护，加强内部沟通与协作，共享信息与资源，筑高区域

市场进入壁垒，确保公司基础核心业务稳定增长。加强政策跟踪与研究，密切关注新兴产业动态，立足公司业务基础，积极布局“低空经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区域碳治理+林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两大新兴业务市场，抢抓政策红利，抢占市场制高点和话语权。三是深化“专业化+区域化”市场格局。全力提升开疆拓土和履约尽责的能力，实施“战略型”“高端型”“主动型”营销策略，深耕区域市场。在巩固传统区位优势的同时，力争在辽宁营口、天津滨海新区、山东青岛、河北保定和三河、江苏、广东东莞、新疆等地形成新的区位优势。

(二) 坚持自主创新，在提升产品竞争力上实现新跃升。

一是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以“面向国家战略需求、面向市场需求、面向客户需求、面向业务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工作，完善“项目牵引、任务带动、人才支撑”的科研组织模式。制定科研项目揭榜挂帅管理办法，对重点业务领域高质量发展急需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前沿技术攻关以及重大任务项目攻关，实行“揭榜挂帅”和项目跟投。推动项目分红、股权激励等激励措施落地实施，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发挥现有科研平台作用，完善运行管理机制，着力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抓好科研人才培养与引进，加快落实成立创新工作室和相关保障措施；探索构建“三师两家”科技人才体系，建立地理信息科技专家培养推荐机制，推动具有顶尖人才发展潜力的“好苗子”培养方案落地实施，激励高层次人才更好发挥引领作用。二是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智慧管网方面，进一步提升复杂条件下地下管网探测与检测技术能力，拓展长输管道探测与检测技术能力，加快PPB级燃气泄漏检测车研发进度，尽快形成产品。航测遥感方面，研发打造“遥感数字地球”空间数据底座平台，聚焦“低空经济x数据要素x低空应用”战略新型赛道，着力打造服务政府、企业和消费者的低空数据要素服务超市；加强与地方数产企业联合推进城市级低空数据价值化与资产化，落地更多数据应用场景。数智矿山方面，重点围绕透明地质保障系列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实践工作，深化智能矿山隐蔽致灾预警业务，构建多尺度多维度透明地质保障系统。积极投身新一轮战略性矿产国内找矿行动，主动与总局系统内兄弟单位对接需求，为找矿突破提供技术支持。统筹调度相关资源，为总局“未来勘探系统”贡献力量。智能工厂方面，加速向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等领域数字化业务横向拓展，在研发智能工厂系列软件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实现以“人工智能+机理研判”双轮驱动的跨越式提升。数字双碳方面，在碳核算时空云平台基础上深化与高校等科研院所合作，重点围绕企业碳核算、区域碳核算、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等方面，推动碳核算时空云平台产品落地应用。在加快软件研发的基础上，加速硬件开发，形成更多产品优势，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三) 坚持管理赋能，在提高盈利能力上体现新作为。

一是持续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力度。重点聚焦逾期项目、呆滞项目、赤字项目“三类项目”监管，做好项目回款过程管理和考核奖惩，抓好重点难点项目回款，充分利用地方化债机遇，强化法律诉讼力度，全面改善“四个压控比率”。坚定推进法律手段清收催收工作，逾期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要立即发送律师函，及时做好诉讼时效维护。二是持续加强资金管控。充分发挥司库系统作用，提高公司结算支付能力和管理效率。强化资金源头风险管控，加强对经济业务事前审查把关。严格月度资金收支预算执行，逐步实现资金支出强管控。三是持续强化支出管控。严控项目成本支出，落实建设工程清单报价，加强对项目生产进度和成本预算执行的动态监控。严控非生产性费用支出，牢固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加强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费用预算刚性管控，杜绝费用“跑冒滴漏”，确保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持续下降。四是持续推进财务数智化管控。继续优化财务核算系统，进一步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统一公司财务核算体系，提升服务和管控能力。做好财务数据应用，加强财务数据穿透分析，为经营决策提供支撑。推进财务核算系统与市场客商系统、生产管理系统的对接联通，以风险管控为底线，全面打通项目管理全流程、费用管控各环节，形成一体化的闭环管理，努力实现业财深度融合。五是持续加强采购管理。完善采购管理制度体系，规范采购活动实施流程；加强采购监督与检查，推进采购管理系统建设与使用，实现采购信息实时共享与监控。落实项目生产运营集中采购，统一采购策略与流程，进一步压降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和质量。加强采购风险管控，对大额采购实施提级管理。完善供应商库，加强供应商考察评估，根据不同评估结果，分类管理供应商，实施不同合作策略。六是持续规范生产管理。完善生产管理制度体系，做好制度培训与宣贯，加快推进项目管理系统开发和上线运行，加强制度执行情况的管理与监督，定期组织内部审计与三方评估，持续推进业财融合。七是持续推进亏损企业治理。加大“两非”“两资”处置力度，持续优化分公司设置，进一步压减分公司数量，控制法人户数。坚持“一企一策”，加大高负债企业治理力度。八是持

续加强用工管理。持续完善队伍规模与经济效益相匹配的机制，根据经营指标与人均创收目标，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加强薪酬总额与薪酬支付监管，严格落实“3+1”（当月发工资、拖欠不超3月、当年不拖欠、三年清完）薪酬管控措施，制定清欠计划，妥善解决欠薪问题。九是持续做好市值管理。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股权结构。开展股权融资，改善资本结构，增加经营现金流。推进实施并购重组，扩大市场份额，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补齐产业链短板，提升公司持续经营水平。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保证其充分享有和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上市后聘请执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 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 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8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相关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

4. 监事会及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6次监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督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义务，依法行使监事权利。监

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6. 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官网、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等多渠道，利用证券交易所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采取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重视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促进公司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7. 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公司建立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在日常管理中对内幕信息的传递与审核严格把关，尽量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切实做到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的各个环节将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对定期报告等事宜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收集、登记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地质总局主要对下属单位实施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地质总局下属单位的业务主要分为地理信息、地质勘查、岩土工程、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六个板块，地质总局对六个板块业务划分界限及未来战略规划清晰、明确。六个板块在技术、产品及服务、最终成果、服务领域及服务对象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板块产品之间不具有竞争性和替代性，地质总局下属岩土工程、地质勘查、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板块与公司（地理信息板块）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在从事岩土工程、地质勘查、钻探工程、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等业务时，同时从事一些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该等业务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除上述单位外，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部分单位虽存在相同的业务，但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同业竞争关系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的非公平竞争、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存在利益输送、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冶金地质总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承诺类型为“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进展如下：（一）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至今，以上6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5%；且总局下属其他单位及新增的下属单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二）截至2022年末，青岛地质勘查院和一局五二〇队已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其他四家单位仍存在少量业务；（三）截至2023年6月底，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单位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6家单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形已消除，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完毕。后续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单位将持续关注同业竞争问题，坚决规避同业竞争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7	www.sse.com.cn	2024/5/18	《正元地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27	www.sse.com.cn	2024/9/28	《正元地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30	www.sse.com.cn	2024/12/31	《正元地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玉坤 (离任)	董事长	男	62	2018/12/18	2024/2/26	0	0	0	-	19.88	否
辛永祺	董事长	男	54	2024/5/8	-	0	0	0	-	54.08	否
	总经理	男	54	2022/8/8	-	0	0	0	-	-	否
侯凤辰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18/12/18	2024/8/12	0	0	0	-	42.72	否
张之武	董事	男	43	2022/8/24	-	0	0	0	-	-	否
赵昕	董事	男	38	2023/12/20	-	0	0	0	-	-	否
席月民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4/15	-	0	0	0	-	15	否
解小雨	独立董事	女	42	2019/4/15	-	0	0	0	-	15	否
马飞	独立董事	男	47	2019/4/15	-	0	0	0	-	15	否
赵海建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22/8/25	-	0	0	0	-	-	否
江龙	监事	男	41	2022/8/24	-	0	0	0	-	-	否
张宏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25/4/11	-	0	0	0	-	-	否
花海波 (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21/5/24	2025/2/11	0	0	0	-	51.42	否
朱向泰	副总经理	男	57	2025/3/19	-	0	0	0	-	-	否
宋彦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8/12/18	-	0	0	0	-	52.05	否

李学军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61	2021/10/7	2024/3/4	0	0	0	-	18.20	否
李学军 (离任)	总工程师、核 心技术人员	男	61	2024/3/4	2024/3/4	0	0	0	-		否
郑丰收	副总经理	男	46	2021/10/7	-	0	0	0	-	55.46	否
肖杰	财务总监	男	40	2025/4/1	-	0	0	0	-	-	否
雷会东 (离任)	财务总监	男	48	2022/9/13	2024/12/31	0	0	0	-	55.85	否
刘海霖	总法律顾问、 首席合规官	男	44	2022/8/8	-	0	0	0	-	43.27	否
潘良波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6	2018/12/18	-	0	0	0	-	18.03	否
周 文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0	2018/12/18	-	0	0	0	-	52.83	否
陶为翔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4	2018/12/18	-	0	0	0	-	38.65	否
马 伟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1	2018/12/18	-	0	0	0	-	39.12	否
孙 柏	核心技术人 员	女	38	2018/12/18	-	0	0	0	-	35.41	否
吴红梅	核心技术人 员	女	46	2018/12/18	-	0	0	0	-	25.81	否
刘志华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51	2018/12/18	-	0	0	0	-	43.68	否
何 庆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2	2018/12/18	-	0	0	0	-	14.98	否
李新锋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6	2018/12/18	-	0	0	0	-	34.78	否
张照杰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4	2018/12/18	-	0	0	0	-	55.54	否
姜元军	核心技术人	男	44	2018/12/18	-	0	0	0	-	29.28	否

	员										
合计	/	/	/	/	/	0	0	0	/	826.0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辛永祺	1992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三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地质勘查研究院工程处技术负责、分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3月至1998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生产经营科科长；1998年2月至1999年9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历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项目经理、第七分公司技术负责；2005年1月至2006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06年2月至2013年1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2月，任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9年4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党建工作部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副局长，2019年6月至2022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2022年7月至8月，任正元地信党委副书记；2022年8月至2024年4月，任正元地信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年2月起，代行正元地信董事长职责；2024年4月至2024年5月，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总经理；2024年5月至2024年12月，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杨玉坤 (离任)	1981年8月至1984年6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五分公司测量组长；1984年6月至1989年2月，担任山东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84年11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物探队生产技术科科长（其间，1985年9月至1989年7月在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工程测量专业学习）；1989年2月至1998年2月，历任山东冶金地质工程勘察公司测绘队队长、勘察测绘处副经理；1998年2月至1999年5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院长助理、测绘队队长；1999年5月至1999年8月，担任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1999年8月至2001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副院长、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2001年4月至2012年8月，历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06年3月至2009年1月在中国石油大学资源勘查工程专业学习）；2012年8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党委书记、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9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长、山东局副局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临时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局副局长；2015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2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
侯凤辰 (离任)	1984年8月至2002年6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90年4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第一地质勘查局）基建处技术员、经营部锯片厂助理工程师、超硬材料（探矿技术）研究所设备研究室主任、试制厂厂长、喷涂研究室主任、岩土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工程部主任、超硬材料研究所副所长；2002年6月至2003年1月，担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月，历任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总公司党委副书记、探矿技术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3年9月，历任河北天元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10年10月主持河北天元行政全面工作）；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临时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5年4月至2017年6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元有限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12月至2024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之武	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地质处助理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区调中心工程师；2015年4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勘查部/地质矿产部主管；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矿产部副总经理（副主任）；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12月20日起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正元地信董事；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正元地信董事。
赵昕	2010年8月，加入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12年12月，加入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任项目经理；2014年11月，加入财新传媒有限公司，任战略发展部执行总监；2017年11月，加入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现为基金管理公司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正元地信董事。
席月民	1991年10月至2000年7月，担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法律顾问；2005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2019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
解小雨	2006年1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其中，2019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
马飞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煤进出口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职员；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担任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担任美世（中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2011年7月至2019年10月，担任韦莱韬悦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担任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合益咨询公司高级合伙人；2023年9月至2024年12月，任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首席人力官。
赵海建	1995年7月至1999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实业公司、岩土勘察总公司财务部干部；1999年4月至2002年1月，担任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财务科长；2002年1月至2002年7月，担任山东华冶岩土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历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融部副主任、主任；2003年12月至2005年1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投资金融部主任和审计部主任；2005年1月至2007年5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审计部主任；2007年5月至2012年2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2014年11月，担任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4年11月至2019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9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监事会主席；2024年9月至今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总审计师，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监事会主席。
江龙	2011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企划专员；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6年8月至2018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8年3月至2020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20年3月至2022

	<p>年8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1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正元地信监事。</p>
张宏波	<p>2004年6月至2011年1月，历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测绘公司技术员、工程部主任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全与生产管理部职员；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副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2016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正元地信企业管理部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信职工监事、企业管理部经理。</p>
花海波 (离任)	<p>2005年7月至2013年5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党群工作部职员、二级主管，地质总局团委委员；2013年5月至2018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团委书记；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担任晶日金刚石工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0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纪委书记；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1年5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工监事。</p>
朱向泰	<p>1991年7月至2001年1月历任冶金工业部地球物理勘查院综合物探队技术员、应用地球物理工程公司干部；2001年1月至2002年8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地勘院副院长；2002年8月至2008年5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物探中心经理；2008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副院长；2008年10月至2025年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5年3月起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p>
宋彦策	<p>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西四支行会计；2004年1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企业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p>
李学军 (离任)	<p>1985年7月至1996年4月，历任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团委委员、课题组长、研究室副主任、工程师；1996年4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球物理勘测院副总工程师、工程师；1998年12月至1999年3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质科技处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4年1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经理（其中，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在吉林大学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班进修）；2004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总工程师（其中，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在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环境与工程地球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2014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信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1月至2024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p>
郑丰收	<p>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测量员；2002年10月至2004年7月，担任香港 UTEC 公司 PM 组长（正元公司派驻）；2004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5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网管信息部主任（副科级）；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p>

	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总工程师兼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总监；2013年10月至2016年1月，担任正元有限地理信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第二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1年10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3年11月至2024年7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正元数科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
雷会东 (离任)	1999年7月至2004年3月，历任山东地质勘查局四队监察审计科科长、副科长，计划财务科科长；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担任蒙古正元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山东正元资源勘查研究院财务部副主任；2006年12月至2014年3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4年3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7年12月至2022年9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党委书记；2022年9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刘海霖	2006年7月至2015年4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二级业务主管，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业务主管；2015年4月至2022年8月，历任正元地信副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党总支副书记、总部工会主席、证券事务部经理、审计法务部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工会主席、审计法务部经理；2022年12月至2023年4月，担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审计法务部经理；2023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纪委委员、审计法务部经理。
肖杰	2007年7月至2014年2月历任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出纳、会计、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7年7月历任广西续宝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部长、财务部副主任；2017年7月至2019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部主管、高级主管；2019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现更名为资产财务部）副经理；2022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2023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正元地信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资产财务部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信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财务总监、资产财务部经理。
潘良波	1998年7月至2005年8月，担任枣庄矿业集团第四工程处职员（期间，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在山东工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习）；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项目经理、管网部副主任、研发中心总工程师、副主任；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2023年3月，担任正元地球物理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航遥公司副总经理。
周文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数字社区部副部长、移动端研发负责人、三维应用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三维平台研发部副经理、基础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基础研发部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总工程师；2018年12月至2023年6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现更名为科技中心）总工程师；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科技中心总工程师、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

陶为翔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事业部开发工程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GIS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基础研发部经理、产品推广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3年11月至2024年7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正元数科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数科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总工程师。
马伟	2009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遥感中心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22年6月，历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职员、智慧城市事业部售前技术支持部副经理、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北京销售大区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2023年6月至2024年7月，担任正元地信科技中心副主任、数字科技研究院副主任；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数字科技研究院副主任。
吴红梅	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开发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软件开发项目经理、测试部经理、软件工程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副经理兼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任正元地信山东分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3年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2月至2024年7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华北院长；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数科公司智慧城市研究院华北院长。
刘志华	1999年7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测绘工程暨管线探测事业部组员、组长、项目经理，管线事业部项目经理、技术支持；2014年1月至2024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球物理管线事业部技术支持、技术部副主任、数据处理中心经理、安全生产部副主任、技术服务中心研发部课题组长、公司技术专家。
何庆	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技术员；2008年4月至2013年9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技术部副主任；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工程管理部副主任兼安全员（期间，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在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16年3月至2022年2月，历任正元航遥质量科技部副经理、经理、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2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正元航遥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
李新锋	2002年7月至2010年4月，历任正元有限烟台分公司测量员、技术负责、项目经理、数据处理中心副主任、航测遥感中心副主任；2010年4月至2024年7月，历任正元数字城市GIS研发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期间，2009年4月至2011年6月在山东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浙江正元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张照杰	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副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浙江正元总工程师；2023年1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浙江正元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姜元军	2004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质量技术部副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4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20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浙江正元副总工程

	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2021年1月至2022年2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2022年2月至2023年3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管事业部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4年12月，任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 柏	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担任天津龙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资源水环境事业部咨询师；2014年9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产品咨询师、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2018年12月至2023年7月，历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副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7月至2023年12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正元数科公司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之武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科技创新部总经理	2023年12月	-
赵海建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总审计师，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	2024年9月	-
赵昕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年11月	-
江龙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20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为股东宁波中地信的基金管理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昕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年11月	-
解小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1月	-
	学达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天职国际财务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
席月民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研究员	2005年7月	-
马飞	广州利仕创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广州市利镇创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上海创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	首席人力官	2023年9月	-
赵海建	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8月	-
江龙	烟台品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万淘村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3月	-
	烟台城市智库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海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至楚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知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华泰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宋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鸿图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	-
朱向泰	北方金科能源勘探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郑丰收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11月	2024年7月
肖杰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2025年4月
雷会东 (离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总会计师	2024年12月	-
张宏波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2025年4月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3月	-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以上个别董监高离任后未在公司体系内任职的，将不再跟踪披露其在外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津贴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监事薪酬经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决策。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年度薪酬总额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每年根据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按月预发薪酬，确定薪酬总额后多退少补；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按照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	437.93

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88.11

注：李学军任期内同时具备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身份，其报告期末实际获得的报酬计入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不重复计入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玉坤	董事长	离任	退休
李学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退休
辛永祺	董事长	选举	补选
侯凤辰	副总经理、董事	离任	退休
雷会东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花海波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朱向泰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任
肖杰	财务总监	聘任	新聘任
张宏波	职工监事	选举	补选

注：

1、杨玉坤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李学军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职务，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暨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3、2024年5月7日，董事会选举辛永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选举董事长、增补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4、侯凤辰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5、雷会东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6、花海波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7、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聘任朱向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8、2025年4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聘任肖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9、2025年4月11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宏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董事会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序号	会议决议（均审议通过）
二届十八次	2024/2/5	1	《关于制定〈公司“双百企业”改革方案和改革工作台账（2023-2025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山东分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广州分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届十九次	2024/2/26	6	《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二届二十次	2024/4/10	7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届二十一次	2024/4/15	8	《关于公司2024年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资本运作规划（2023-2025年）〉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法治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二届二十二次	2024/4/23	12	《关于取消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届二十三次 (2023年度会)	2024/4/26	1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席月民述职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解小雨述职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马飞述职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3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		

		2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2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2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31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32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与其他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4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与其他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5	《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4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6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7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8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0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1	《关于〈公司子公司领导人员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届二十四次	2024/5/7	4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43	《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4	《关于增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5	《关于增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届二十五次	2024/6/28	46	《关于公司职能机构调整的议案》
		47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的议案》
		48	《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4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5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5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52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届二十六次	2024/7/16	53	《关于制定〈公司关于多举措稳定股价暨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二届二十七次	2024/7/26	54	《关于投资设立浙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届二十八次	2024/8/26	55	《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规定〉的议案》
		56	《关于制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审计办法〉的议案》
		57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8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届二十九次	2024/8/27	59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0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二届三十次	2024/9/3	6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届三十一次	2024/9/11	6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届三十二次	2024/9/29	63	《关于〈公司总部部室“三定”方案〉的议案》
		64	《关于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届三十三次	2024/10/29	65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届三十四次	2024/12/11	66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7	《关于〈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董事长李德明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68	《关于〈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原董事长任维成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6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调整的议案》
		7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71	《关于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届三十五次	2024/12/30	72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3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74	《关于制定〈公司参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玉坤	否	1	1	0	0	0	否	0
侯凤辰	否	10	10	2	0	0	否	1
辛永祺	否	18	16	2	0	0	否	3
张之武	否	18	16	2	0	0	否	2
赵昕	否	18	16	2	0	0	否	3
席月民	是	18	16	2	0	0	否	3
解小雨	是	18	16	2	0	0	否	3
马飞	是	18	16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席月民、解小雨、马 飞
提名委员会	马 飞、辛永祺、席月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 飞、张之武、赵 昕、席月民、解小雨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辛永祺、张之武、赵 昕、席月民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开10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序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15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公司子公司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	《关于〈公司山东分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	《关于〈公司子公司宿州正元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1/24	5	《关于〈公司广州分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6	《关于〈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无	无
	7	《关于〈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8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4/7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法治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4/4/16	11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无
	12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	无	无

		用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4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总结〉的议案》	无	无
	15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无	无
	1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无	无
	2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无	无
	/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	/
	23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无	无
	24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与其他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无	无
	/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25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6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与其他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7	《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4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无	无
	28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9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0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1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2	《关于〈公司子公司领导人员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7/30	33	《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规定〉的议案》	无	无
	34	《关于制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审计办法〉的议案》	无	无
	35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6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7	《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8/21	38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无
	39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无	无
	40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10/19	4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11/11	4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3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4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调整的议案》	无	无
2024/12/5	46	《关于〈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董事长李德明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7	《关于〈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原董事长任维成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8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无	无
	49	《关于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4/12/12	50	《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无	无

（三）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序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16	1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四）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序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4/7	1	《关于公司2024年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4/7/19	2	《关于投资设立浙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4/9/23	3	《关于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4/12/5	4	《关于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4/12/25	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6	《关于制定〈公司参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4
销售人员	203
技术人员	1,188
管理人员	243
合计	1,7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200
本科	1,051
专科及以下	474
合计	1,72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建立反映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与增长机制为首要目标，推进全员绩效考核，以业绩为导向，科学评价不同岗位员工的贡献，合理拉开收入分配差距，切实做到收入能增能减和奖惩分明，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坚持将企业效益与职工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和实际贡献直接挂钩，坚持收入分配重点向关键岗位和专业科技人员倾斜，真正形成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据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以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为前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持续性业务培训、管理能力、通用技能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等。通过课堂学习、线上学习等多种形式，结合内、外训的方式实施培训计划，员工能力得到提升，同时也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在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着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的持续良好发展的原则，同时充分考虑、听取并采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诉求，对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

2.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做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49.9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1,920.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488.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488.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5,194.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0,004.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97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9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并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043）及其他文件。报告期内该事项无进展。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司参股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完备、合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通过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子公司实施管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指导各子公司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子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及审计监督等各项标准；开展子公司的年度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对各子公司实施差异化的管理和监督措施。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正元地信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支持积极推进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公司在坚持诚信合法经营的同时，不断完善 ESG 治理机构，规范公司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关注生态环境，重视并保护股东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质量，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相统一。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证监会和上交所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监管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信誉与形象，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338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汽油等能源，排放物主要为氮氧化物、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二氧化碳排放量为0.1699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同比减少11.79%，万元收入二氧化碳排放0.0266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同比增加33.83%。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能源消耗总量为0.0348万吨标准煤，同比减少9.09%。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氮氧化物排放量0.5284吨，同比减少9.79%。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印发实施《碳达峰行动方案》，部署碳达峰重大项目，2024年组织1596人开展节能环保培训。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2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管网运维业务采用液压渣浆泵代替发电机实施井室降水作业，减少了汽油、柴油消耗。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善“碳达峰碳中和”数据运行平台和碳核算体系，助力长汀地区碳达峰行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不存在工业废弃物排放情况。

2. 防治污染情况：报告期内，生活垃圾通过缴纳物业费方式委托社区物业机构专业处置；生活废水通过缴纳水费采取社会化服务方式处置，统一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由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他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垃圾依规交由属地市政环卫部门处置。

3.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GB/T 24001-2016 标准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环境管理体系，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再认证审核，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24E30346R5M）。

（七）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积极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公司与股东、客户、员工、行业、社区与环境之间的和谐为目标，努力实现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业务运营的有机融合，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为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贡献公司力所能及的力量。

公司始终坚持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为主营业务，坚持聚焦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安全智慧化和高质量水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围绕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围绕国家区域发展和专业特色规划市场布局，围绕全产业链优势精耕细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推进转型升级。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为总抓手，统筹兼顾处理好目前企业生存和长远发展之间的关系，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充分利用资本运作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放大企业价值，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发展目标。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构建深度融合的协同研发体系，成立专属科研监督管理部门，健全科技人才激励机制。2024年新批科研平台3个（河北省市政管网智能监控技术创新中心、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航空航天遥感与地理信息数字化应用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现有科研平台21个，其中省部级13个、地市级8个。公司全年承担61项科技研发项目，以做精智慧管网、做强航测遥感、做专数字园区、做大数智矿山、做优智能工厂、做实数字双碳为科研突破口，大力攻克关键技术，全力助推公司新质生产力加速形成。2024年，公司获得授权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获得软件著作权84项；发表各类论文25篇，其中中文核心7篇；获得科技类奖项8项，工程类奖项34项；主编、参编标准规范发布5项，目前在编21项。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在技术飞速迭代的当下，公司始终坚守科技伦理底线。公司依据《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等政策法规，搭建了完备的科技伦理管理机制，覆盖项目全流程。专门成立的审查小组，由技术、法律、伦理等多领域专业人员构成，定期审查监督，一旦发现伦理风险，要求立即启动整改。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构建了完善的防护体系。在数据备份与容灾方面，公司针对关键信息系统及重要业务系统，通过备份一体机制定科学的备份与恢复策略，对核心业务系统数据执行每日增量备份、每周完整备份，并搭建异地容灾中心，实现数据跨地域冗余存储，有效抵御自然灾害、硬件故障等重大风险。

在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上，严格遵循《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规要求。数据采集时，坚持最小必要原则，明确告知用户并获取授权；传输过程采用SSL/TLS加密技术，防止数据泄露；存储环节运用加密算法与权限分级控制，仅授权人员可访问敏感数据。

公司定期开展备份数据恢复演练，模拟数据丢失场景，确保备份数据的可用性和恢复流程的有效性。同时建立了完善的数据安全应急响应机制，一旦发生安全事件，能够迅速启动预案，通过日志审计与溯源分析及时处置。此外，还通过定期培训提升员工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全方位筑牢数据安全防线。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切实维护职工利益，认真推进困难职工关怀慰问工作，形成慰问帮扶常态化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困难职工慰问工作，共慰问困难职工 22 人，发放慰问金 8 万元。所属单位工会发放慰问金 5.7 万元，共慰问困难职工 22 人。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91	
其中：资金（万元）	12.91	参与“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和“第二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践行社会担当，高度重视开展扶贫工作，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参与“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和“第二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总计购买 12.91 万元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平等性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通过第三方平台、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和上证 E 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人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合理合法的工时制度、调休政策，根据工作情况有对应的休假补偿制度，保障员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公司员工福利均由工会发放，如生日福利、过节福利，其他国家政策规定的福利如高温补贴均按时规定执行。公司严格遵照劳动法的规章制度法规，按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在薪酬福利等方面执行同工同酬的标准，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2024年公司组织召开了二届六次职代会，认真落实职工提案征集办理工作。参加第十届总局职工篮球友谊赛、央企班组长远程项目第十三期培训和首届全国“红旗杯”班组长大赛。持续推进民生项目，关心职工生活，保障工作晚餐，组织瑜伽健身课程。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拥有健全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始终坚持将客户服务与权益保护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强化品质管理，提高企业效益，主要采取的措施有：一是公司拥有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售后服务认证，为客户提供放心产品与服务；二是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流程和加强服务团队培训，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2024年组织多次全面的市场培训会议，提升服务团队专业性；三是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客户的合法权益，并建立了完善的投诉处理机制，对客户的反馈进行及时的响应和处理，增强客户对企业的信心，2024年建立了客户关系管理信息化模块，切实落实客户关系管理；四是公司制定了《客户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2024年度公司通过电话回访、客户满意度问卷调查和上门服务满意度反馈等方式，对客户进行了全面的满意度调查，确保为所有客户提供公平、高效和高质量的服务，同时认真分析调查结果并制定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和信任度，助力于企业良好形象树立，提升市场竞争力。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顺利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监督审核，圆满完成全年安全环保工作目标任务，获评中国冶金地质总局2022-2024年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安全环保风险防控机制更加完善，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环境。

一是安全生产组织领导坚强有力。公司安委会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明确责任分工部门和职责，推动落实40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落地。二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围绕隐患攻坚、强基固本、效能提升三大目标布局，制定了八大攻坚专项任务、八大基础建设任务、六大能力提升任务；制定专题任务清单时间表路线图，对64项重点任务实施清单化推进管理。三是积极开展各层级安全教育培训。公司累积开展安全教育培训117次、参加7641人次。四是持续开展安全文化建设。开展第23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购置发放学习宣传材料200余份，发放夏季安全监督服装100余套，举办“学安全长本领”答题周活动，累计参与1300余人。五是安全支持保障扎实有力。严格按照规定比例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公司累计提取安全生产费用717.84万元、支出安全生产费用651.72万元；公司现有注册安全工程师30名、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83人，安全队伍保持了整体稳定，安全监管体系得到健全加强。六是应急管理体系更加科学优化。印发实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成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修订评审和行政备案，应急预案体系进一步完善。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知识产权管理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一直以来对科研创新成果积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公司科技成果管理办法》《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并培养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单位积极响应属地政府号召，主动承担并助力社会应急等抢险任务，投入各类专业人员 30 余名、装备 20 余台套，发挥专业技术优势，彰显央企担当。

2024 年 4 月 3 日至 4 月 25 日期间，面对河北燕郊燃气管道爆炸事故，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河北燕郊燃气爆炸事故的后续安全支持工作，紧急成立工作专班，组织专家及作业队伍对燕郊燃气管网基本信息、安全隐患、日常管理、相关单位等情况进行摸底调研，为后续燃气管网治理提供数据信息支撑。30 天内高效完成三河市燃气设施关键部位、经营场所等终端的全覆盖排查工作。

2024 年 7 月至 9 月期间，面对泉州市强台风威胁，公司所属地球物理公司泉州项目部迅速动员专业团队，奔赴鲤城区前线，参加鲤城区夏季防台风应急值守工作，助力抢险救灾，展现企业担当。

公司以专业的施工能力和严谨的工作态度，为抢险救灾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这种精神，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为守护城市生命线做出更大的贡献。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党委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制定“第一议题”制度实施办法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管理办法，规范化开展理论学习，全年以“第一议题”形式开展学习研讨 19 次，梳理了“第一议题”工作台账，全面总结“第一议题”学习贯彻落实情况，形成工作报告；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全年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10 次，所属 5 家党委单位共组织学习 44 次；强化思想政治课题研究，全年申报政研论文 5 篇。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牢牢把握“学纪、明纪、知纪、守纪”的总目标，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原原本本学习领悟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纪学习教育期间，公司党委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共举办读书班学习 18 期，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 30 次，开展警示教育 31 次，进行解读培训 10 次，组织“三会一课”学习 208 次。

公司党委始终坚持党管宣传、党管媒体原则，不断强化内外部宣传管理，全年共发布新闻稿件 178 篇，上报网站和刊物 40 篇。定期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开展“清朗”、专项督查自查等行动，采购“安巡通”“舆情通”产品服务，提升“人防+技防”水平。深入开展基层党建提质增效“七抓”工程，持续夯实党建基层基础。指导督促所属单位党组织按期换届，完成 4 家党委、1 个党总支、7 个党支部的换届工作。严肃党员发展程序，2024 年发展新党员 15 名，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参加培训 42 人次，党务干部培训 49 人次。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召开了 3 次业绩说明会：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共计 20 个，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前景。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信息。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www.geniuses.com.cn/about/quotation.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交流主要内容
----	------	------	------	------	--------

1	2024/1/26	公司	现场调研	中信建投证券	募投项目情况等
2	2024/2/28	公司	现场调研	财通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3	2024/4/11	公司	现场调研	中小投资者 4 名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技术、发明专利等
4	2024/5/13	公司	现场调研	股东	公司经营情况、资本运作等
5	2024/6/18	公司	现场调研	国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客户拓展等
6	2024/9/12	公司	现场调研	中信证券北京分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7	2024/10/30	公司	现场调研	国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8	2024/11/13	公司	现场调研	天风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9	2024/11/14	公司	现场调研	中大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接待股东来访及机构调研，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上证 E 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同时也及时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重点、评价事项、改进建议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开展日常交流，共答复投资者问题 124 个，答复率为 100%。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公司制定了多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结构中，控股股东推荐董事 2 名、监事 1 名，股东宁波中地信推荐董事 1 名，股东烟建集团推荐监事 1 名。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及由其推荐的公司董事和监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会议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一系列制度构建起全方位的廉政与反腐体系，出台了《公司“十四五”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规划》《公司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意见》《公司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廉洁风险防控的实施意见》《公司党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规则》《公司纪委关于加强综合整治监督的实施办法》《公司纪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等配

套制度，确立了长期的反腐战略方向，从不敢腐的惩治威慑、不能腐的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多维度发力，为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奠定总体基调。公司严格依据上述制度，开展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风险管理制度的建立与运行工作，积极评估相关风险；定期面向全体党员领导干部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警示教育大会，提升廉洁从业意识，切实推进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有效开展。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宁波中地信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珠海凌洋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中信证券投资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3)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限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职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变更、离职后半年内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1）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从正元地信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3）自本人所持正元地信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本人承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及离职后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局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局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局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宁波中地信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正元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珠海凌洋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公司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公司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下属企业/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0队等6家企业/单位(以下简称“6家竞争单位”)的主营业务为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不同。前述企业/单位在从事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业务同时，兼营少量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存在类似情形。前述企业/单位不存在与正元地信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不存在对正元地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局将加强对下属企业/单位的管控和协调，避免对正元地信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局及本局下属其他企业/单位未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并产生实际利益损害的业务。(3) 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本局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正元地信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 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 2) 正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保证除 6 家竞争单位从事少量与正元地信相同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外，本局目前已有的下属其他单位及未来新增的下属单位不会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保证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 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 5%。（4）为进一步避免、减少本局下属其他单位与正元地信的同业竞争，本局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并自正元地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两年内通过收购、转让、注销等方式，促使 6 家竞争单位不再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5）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6）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本局及本局下属企业/单位将向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7）若本局可控制的企业今后从事与正元地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单位、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局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正元地信利益的侵害。（8）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9）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2）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10）若本承诺函与本局之前出具的承诺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承诺函内容为准。</p>			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分红	公司	<p>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如下：1、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3）提取任意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普通股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发行人于2020年6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前述文件内容，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原则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拟定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通过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页、电话、传真、邮件、信函和实地接待等多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现金分红政策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者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以上所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5）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不满足上述条件时，</p>						
--	--	--	--	--	--	--	--	--

		<p>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6) 现金分红的时间及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7)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 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8) 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9)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或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 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 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 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 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10)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利分配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考虑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现金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 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 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在其适用的《公司章程》应做出如下规定: ①除非当年亏损或存在未弥补亏损, 否则应当及时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 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②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控股股东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p>						
其他	公司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 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本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本公司将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 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 并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通过。(3)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4)本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本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提升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填补回报,各项措施具体内容如下:(1)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自己在地理信息服务领域的传统优势,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处理及应用领域的技术水平,重点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等新兴业务板块,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2)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优化企业整体运营效率,通过谨慎的决策机制及执行流程保障项目成本控制及投资支出的科学性和经济性,加强预算管理,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和预算管理执行情况进行持续完善和监督。(3)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使用管理,保障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董事会将严格监督募集资金的储存及使用,配合监管部门、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4)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科学合理的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计划,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实现募投项目早日顺利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5)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化股东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当前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中制定了利润分配的主要原则、决策程序及调整方式等，保障了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及健康发展的情况下，积极推进利润分配，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 如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⑤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⑥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⑦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公司	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出具如下专项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现有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间接股东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东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4、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可转接至本公司及子公司账户。待地质总局及其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公司将积极配合相关事业单位、人员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在2024年10月1日前转移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账户。二、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403名已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中有188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已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另有215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正在办理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本公司承诺，前述215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关系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并在2021年3月31日之前办理完毕。三、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需要补缴的社保费用、委托地质总局或其下属相关事业单位为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代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均由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2024年10月1日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认可的情形下，且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在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局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本局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2）本局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公司股价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终止条件的情况下，本局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局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局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本局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局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不越权干预正元地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正元地信的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局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局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局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首次公开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正元地信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局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购回本局已转让的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发行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如本局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未能履行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局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局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局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局因未能履行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所有。(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局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占用正元地信资金的情况。(2) 本局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局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利益，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正元地信资金及要求正元地信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如出现因本局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局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且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 本承诺函在本局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在本次发行报告期内将部分项目委托控股子公司实施而遭受客户索赔或监管部门处罚等，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确保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确认，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可转接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待本局及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局将督促相关事业单位、人员积极为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关系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转移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承诺严格、完全履行本局与正元地信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正元地信能够依据房屋租赁合同维护其合法权益。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前述房屋租赁事宜给正元地信造成的任何损失，概由本局承担。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为保障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顺利实施，如果正元地信的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在方案中所列期限内不能协商解决，则由本局协调解决。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完成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因本次发行报告期内上述临时用工有关情况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	首次公开	是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判决或裁定向员工支付补偿或赔偿等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及开支，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发行		完成后			
其他	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中地信	(1) 如本企业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凌洋	(1) 如本企业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持股5%以上股东烟建集团	(1)如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	(1)如本人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	首次公开	是	承诺签署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管	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		起至长期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管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管	（1）在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直接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虽大股东已实施股票增持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2）本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累计不超过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3) 本人将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 10 个交易日内，就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履行增持义务（如遇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交易的敏感期、停牌事项或其他履行增持义务交易受限条件的，则增持履行期间顺延）。</p>						
其他	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p>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因本所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鉴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以下简称“本局”）的下属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以下简称“中南局”）拟受让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持有的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正元”）的41%股权。本局作为中南局的主管单位、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中南局收购工大正元股权后产生与正元地信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局特作出如下承诺：1.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工大正元除在股权转让完成日前已承揽实施的项目实施完成外，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以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对正元地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若工大正元及其控制的企业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	2023年12月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3. 本局将继续履行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出具的承诺。4. 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p>自愿将所持有的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 385,207,800 股限售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0.03%）锁定期自期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并作出如下承诺：</p> <p>（1）在前述锁定期内，本局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p> <p>（2）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p> <p>（4）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p>	2024年6月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3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及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规定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第17号及第18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9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刘志增、张亚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2023 年年报及内部控制等提供审计服务，所有年度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审计业务需要，经审慎评估和研究，并友好沟通，公司决定不再续聘中天运。公司已就该事项与中天运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对此无异议。根据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招标结果，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就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的应收账款事项向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2022 年 3 月，正元地球物理收到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2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

内 0105 民初 13789 号》。	地信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3 年 12 月，正元地球物理收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下达的《结案通知书》〈（2023）内 0102 执 1898 号〉，本次诉讼执行完毕并结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暨结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41,828,490.00	40,563,708.56	6.22	转账结算	41,828,490.00	不适用
合计				/	/	40,563,708.5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4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河北天元公司”）中标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最终控制）经公开招标的某市主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管沟及清淤系统-管道清淤及修复专业分包项目，构成关联交					

易。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该关联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购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的全资子公司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权”），交易总金额预计为人民币4,036.86万元。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其他文件。

2025年1月15日，标的股权完成交割。2025年1月17日，公司向续宝资本支付50%交易价款即2,018.43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886,512.59	2024/1/1	2026/12/31	-6,193,250.54	合同定价	无	是	母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21,261,088.6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117,027.6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0,117,027.6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1,631,232.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1,631,232.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7/26	334,900,000.00	288,467,299.10	598,536,100.00	0.00	249,627,089.11	0.00	86.54	0	55,541,678.94	19.25	不适用
合计	/	334,900,000.00	288,467,299.10	598,536,100.00	0.00	249,627,089.11	0.00	/	/	55,541,678.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98,536,100.00 元，因募资不足“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为 288,467,299.10 元。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89,536,100.00 元，“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仍为 288,467,299.10 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研发	是	否	102,564,500.00	14,954,394.69	88,164,896.48	85.96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1	否	14,399,603.52

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64,813,000.00	30,593,555.96	52,313,515.01	80.71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2	否		12,499,484.9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研发	是	否	44,894,300.00	9,657,860.05	32,956,999.20	73.41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3	否		11,937,300.8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76,195,499.10	335,868.24	76,191,678.42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821.58
合计	/	/	/	/	288,467,299.10	55,541,678.94	249,627,089.11	86.54	/	/	/	/	/	/	/		38,840,210.89

说明：（1）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上首发募集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正元地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7)。(2)以上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不包括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3)(4)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1：项目基于正元时空大数据云平台和正元三维GIS平台Genius World的智慧管网、智慧城管、智慧地下空间等专项应用为基础，购置部分先进软硬件设备，围绕智慧化助推城市运管服、城市安全、智慧市政、数字乡村、基层治理与社区服务等业务领域开展研发工作，相继完成的成果有：正元三维GIS平台Genius World 3.0、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CIM（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平台2.0、地下管廊智能监控系统平台、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正元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V1.0、智慧排水管理平台、基于AI+大数据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基于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项目、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等。项目申请国家专利20余项（授权发明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100余个，国产化认证30余件，相继中标了鱼台城市大脑、河口区城乡市政管网综合治理及智慧化建设工程、讷河市拉哈生物技术与化学制药产业园智慧园区、滁州智慧防震减灾服务平台、江山数字化园区（江东化工园区）建设、衢州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东营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德清全域水生态多业务协同应用等项目，全力助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发展。

注2：项目围绕公司优化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产业布局，有效建立起了面向专业业务、基于多种新型技术、提供数据产品服务、协同生产和应用技术的城市行业应用时空数据智能协同生产平台、城市行业应用资源共享服务与智慧城市专项应用服务平台，项目成果包括：城市地下空间全要素信息集成管理与服务平台、管网数据云汇交技术体系和管网大数据管理与应用、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LiDAR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实景三维单体模型智能提取技术、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信息采集系统等。当前项目已授权发明专利4项，获得软件著作权50余个，先后中标保山市中心城区地下管线数字化综合调查评估及智慧排水地理信息系统建设、长春市净月城市信息模型、山东省重点河湖排污（水）口无人机遥感及解译项目、上海临港新片区地下空间数据采集、安徽淮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无人机航测解译等工程项目。

注3：项目围绕为市政管道运行安全提供保障服务，基于地下管道基础信息数据采集与应用，开发管道智能检测与影像自动识别系统、地理信息及管网智能化安全监控管理平台等一系列软件和实施一系列地下管网检测、修复技术改进。已完成的研发成果包括：管线巡检装置、管网（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管线探测仪的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CCTV检测与评估软件、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和GPS卫星导航系统定位精度的分析技术等。近年来，公司相继中标惠州市惠阳区城区排水管网专项排查、阜阳市颍州区城区污水管网专项普查、成都绕城内（不含两江环抱区域）市政排水管网重大病害治理工程、滁州市管网病害调查及处置、德阳旌湖（青衣江路—金沙江路）两岸截污干管排查检测及治理工程、龙岩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网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小溪河流域污水管网修复等工程项目。当前，项目已获得新型实用专利10余项，发明专利4项，软件著作权80余项，科技查新2项，省级成果评价证书2项。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2.6 亿元，情况如下：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1.2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软硬件设备、完善技术与产品研发、测试、销售与展示交流体系，组建智慧科技与城市健康研究院，组建智慧城市市场区域拓展及本地化服务网络，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升级、时空数据平台优化升级，专项应用软件研发完善等。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9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先进的地上地下测绘与探测软硬件设备，构建全空间三维时空数据协同生产服务体系，应用系统软件开发与应用示范，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等。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5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排水管道探测、检测、非开挖修复工艺设备，组建管网运行健康安全机构，组建排水管道安全运行区域服务中心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8月24日	15,000	2023年8月24日	2024年8月23日	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将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本次延长锁定期的限售股数量为 385,20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3%，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首发限售、延长锁定期	2025/7/30
合计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	/

说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85,207,800 股原应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起解除限售。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自愿将股份锁定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1/7/20	1.97 元/股	170,000,000	2021/7/30	17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0	385,207,800	50.03	385,207,800	无	0	国有法人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5,479,713	20,338,922	2.64	0	无	0	其他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66,954	10,030,000	1.30	0	无	0	其他
吴培侠	+1,850,000	6,850,000	0.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尚飞	+146,401	6,465,628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建平	+1,800,162	5,350,200	0.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俞培波	+394,974	5,221,055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邹永德	+2,807,885	4,496,66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4,412,100	0.57	0	无	0	其他
黄国强	+820,000	3,570,0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20,338,922	人民币普通股	20,338,922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0,000				
吴培侠	6,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0,000				
尚飞	6,465,628	人民币普通股	6,465,628				
杭建平	5,3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0,200				
俞培波	5,221,055	人民币普通股	5,221,055				
邹永德	4,496,660	人民币普通股	4,496,6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4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12,100				
黄国强	3,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0,000				
付振宇	3,50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1,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 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冶金地 质总局	385,207,800	2025/7/31	-	首发限售：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延长锁定期： 延长12个月至2025年7月30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建华
成立日期	1952年
主要经营业务	为国家冶金地质工作提供管理保障；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研究与开发；超硬材料生产及机械设备研制；冶金地质勘查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制定；冶金地质行业标准研究；冶金地质勘查业务管理；相关地质勘查组织实施；所属地质单位队伍管理；国外重要地质矿产勘查；相关信息和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参股的宙斯资源公司（Zeus Resources Ltd）是在澳交所上市的初级勘探公司，总部位于悉尼，主要开展海外铀矿及其他金属矿勘探。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有其股权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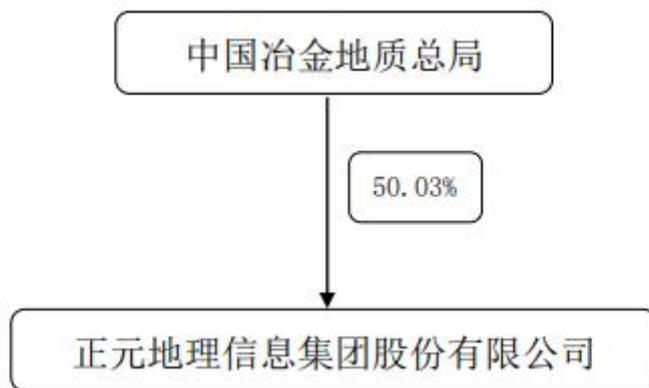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设置的，为国务院直属正部级特设机构。国务院授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范围是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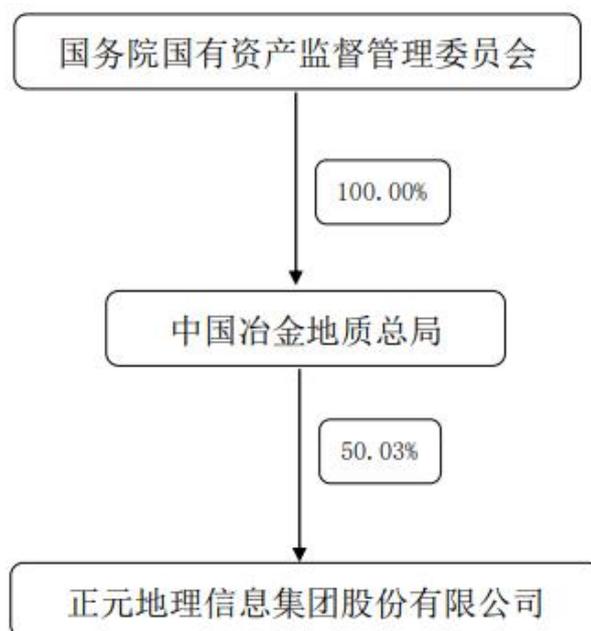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20978 号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元地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37。

正元地信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智慧城市业务等三类，其中部分业务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累计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采用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收入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控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重要客户检查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时点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抽样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合同、项目成本预算资料、第三方检测证明、客户确认等验收证明、结算单等，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4）检查合同预计总成本估算依据的合理性；对报告期内发生的人工成本、外协费用、大型设备、直接材料等项目成本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了检查；

- (5) 根据归集的项目成本与合同预计总成本，重新测算了合同履行进度计算的准确性；
- (6) 对营业收入执行了截止性测试，检查临近期末执行的重要合同进度是否存在异常，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冲减收入情况，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对重要客户和合同执行了函证程序，验证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13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3、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正元地信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0,052.75 万元，坏账准备 29,819.64 万元，账面价值 60,233.12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202,706.62 万元，减值准备 40,586.54 万元，账面价值 162,120.08 万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时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结合行业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行业惯例；

- (3)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检查账龄区间、信用记录、历史损失情况等关键信息，评价组合划分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计提充分性；

- (5) 对重要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函证程序以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准备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正元地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元地信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元地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元地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元地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元地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正元地信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359,224.65	460,132,52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8,516.38	2,023,732.28
应收账款		602,331,180.33	513,325,569.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207,150.85	14,555,533.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531,812.36	125,213,789.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53,418.52	12,219,393.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21,200,777.81	1,567,926,891.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180,185.84	82,353,969.50
其他流动资产		16,215,149.52	13,540,836.42
流动资产合计		2,721,977,416.26	2,791,292,239.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850,815.83	81,376,102.08
长期股权投资		8,192,392.90	7,240,02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425,190.52	40,653,452.43
固定资产		142,223,061.64	150,076,208.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41,768.06	478,890.86
无形资产		21,339,271.66	22,882,304.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80,085.37	15,310,55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167,497.32	121,551,476.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676,386.37	363,623,002.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7,696,469.67	803,192,019.03
资产总计		3,439,673,885.93	3,594,484,258.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937,452.77	468,259,976.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440,054.99	26,577,882.63
应付账款		673,216,266.53	707,628,215.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374,404.78	12,715,21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5,183,207.29	186,195,292.99
应交税费		198,281,545.56	200,462,109.82
其他应付款		166,628,896.07	153,717,153.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74,321.24	224,299.4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00,819.25	30,370,827.53
其他流动负债		7,266,881.00	2,350,983.58
流动负债合计		1,835,129,528.24	1,788,277,654.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236,500.00	190,048,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6,415.26	110,141.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40,45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1,265.21	71,83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804,180.47	192,971,224.78
负债合计		2,002,933,708.71	1,981,248,87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0,994,709.56	350,994,70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91,909.88	3,364,752.37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8,036,077.35	341,535,03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5,713,712.32	1,478,485,510.62
少数股东权益		131,026,464.90	134,749,869.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6,740,177.22	1,613,235,380.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3,439,673,885.93	3,594,484,258.97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705,716.34	393,117,39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4,190,044.00	168,408,459.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69,162.33	7,605,199.74
其他应收款		837,464,842.89	641,775,372.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033,661.29	4,046,018.41
存货		200,170.02	884,050.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63,349,173.15	557,907,412.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22,390.09	12,579,091.17
流动资产合计		1,836,401,498.82	1,782,276,981.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4,605,298.70	128,499,258.80
长期股权投资		318,987,893.63	313,042,477.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719,376.71	8,050,269.35
固定资产		30,007,199.91	38,448,827.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57,675.11	
无形资产		13,390,402.76	14,392,957.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53,085.37	15,212,8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881,736.19	40,978,51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302,668.38	558,625,184.90
资产总计		2,373,704,167.20	2,340,902,166.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8,369,508.33	408,666,5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69,135.36	17,468,527.91
应付账款		190,813,567.19	222,788,844.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16,360.94	3,724,872.43
应付职工薪酬		52,244,240.08	61,079,443.49
应交税费		54,898,989.00	54,931,799.94
其他应付款		563,016,817.79	423,307,776.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25,540.75	
其他流动负债			44,728.83
流动负债合计		1,348,654,159.44	1,192,012,518.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6,415.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40,45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8,651.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5,066.53	2,740,450.12
负债合计		1,356,209,225.97	1,194,752,96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111,964.09	354,111,964.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8.95	18,928.49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未分配利润		-119,208,197.34	9,427,28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7,494,941.23	1,146,149,19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3,704,167.20	2,340,902,166.07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1,073,177.79	892,977,952.95
其中：营业收入		661,073,177.79	892,977,952.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4,539,259.03	902,503,475.96
其中：营业成本		507,943,983.64	640,810,421.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87,661.35	5,749,456.29
销售费用		70,132,323.97	63,650,787.57
管理费用		132,342,302.45	129,403,400.10
研发费用		57,991,302.82	63,430,841.77
财务费用		1,941,684.80	-541,430.79
其中：利息费用		26,324,259.67	27,430,364.69
利息收入		24,887,411.11	28,667,828.33
加：其他收益		5,114,185.69	8,265,871.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9,977.70	144,10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2,370.90	805,313.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17,066.99	26,040,317.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838,835.54	-56,278,692.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458.38	27,809.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295,362.00	-31,326,113.36
加:营业外收入		3,025,778.25	2,818,423.50
减:营业外支出		489,958.32	1,123,66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759,542.07	-29,631,356.19
减:所得税费用		-5,731,127.78	-2,320,672.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28,414.29	-27,310,684.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28,414.29	-27,310,684.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498,955.81	-33,415,325.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458.48	6,104,641.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028,414.29	-27,310,684.1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498,955.81	-33,415,325.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9,458.48	6,104,641.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3	-0.04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53	-0.04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514,744.51	291,180,385.34
减：营业成本		164,388,935.27	193,225,376.98
税金及附加		1,108,929.60	1,390,432.67
销售费用		29,745,741.41	31,510,110.83
管理费用		92,439,501.95	82,650,262.42
研发费用		22,265,017.66	32,588,459.21
财务费用		-3,042,996.17	-4,320,881.21
其中：利息费用		11,999,300.33	12,220,996.34
利息收入		15,300,647.59	16,821,364.46
加：其他收益		2,840,789.02	5,735,183.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3,949.88	19,400,457.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5,416.17	-242,597.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3,277.59	-8,578,516.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38,446.16	-28,218,685.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947,370.06	-57,524,936.43
加：营业外收入		315,825.41	779,084.54
减：营业外支出		114,105.75	570,378.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745,650.40	-57,316,230.21
减：所得税费用		-4,110,163.76	-14,148,74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35,486.64	-43,167,481.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35,486.64	-43,167,481.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635,486.64	-43,167,481.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1	-0.05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71	-0.0561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716,773.28	1,041,143,313.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			

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2,875.00	801,057.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80,671.35	119,607,65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740,319.63	1,161,552,02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847,082.75	539,877,463.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477,401.81	351,513,02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90,646.86	50,058,545.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05,700.98	204,926,85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320,832.40	1,146,375,89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80,512.77	15,176,12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34.00	79,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8,427.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34.00	40,417,857.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90,670.83	17,836,77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90,670.83	21,836,77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3,836.83	18,581,08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9,550,000.00	525,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640,000.00	525,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5,987,133.00	544,875,865.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00,064.12	42,647,743.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01,336.25	10,208,846.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	4,462,55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447,197.12	591,986,16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2,802.88	-66,036,16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631,546.72	-32,278,95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083,189.65	284,838,648.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36,515.81	218,490,82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19,705.46	503,329,47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346,240.86	173,811,810.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956,491.25	125,359,17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0,318.62	10,509,68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951,564.41	240,568,68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574,615.14	550,249,35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54,909.68	-46,919,879.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0,890.83	15,061,567.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94.00	20,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042,948.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1,866.82	9,599,85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74,651.65	73,724,44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330.00	5,433,25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0,000.00	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38,900.00	23,767,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90,230.00	38,200,75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15,578.35	35,523,69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8,000,000.00	4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000,000.00	44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8,000,000.00	4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6,112.55	17,371,73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816,112.55	460,371,73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3,887.45	-17,371,73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676,820.60	421,444,74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190,220.02	392,676,820.60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3,364,752.37	12,591,015.53		341,535,033.16		1,478,485,510.62	134,749,869.53	1,613,235,380.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3,364,752.37	12,591,015.53		341,535,033.16		1,478,485,510.62	134,749,869.53	1,613,235,38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727,157.51				-173,498,955.81		-172,771,798.30	-3,723,404.63	-176,495,202.93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27,157.51					727,157.51	287,411.90	1,014,569.41
1. 本期提取							7,266,845.97					7,266,845.97	824,388.07	8,091,234.04
2. 本期使用							-6,539,688.46					-6,539,688.46	-536,976.17	-7,076,664.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4,091,909.88	12,591,015.53		168,036,077.35		1,305,713,712.32	131,026,464.90	1,436,740,177.2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7,471,359.87	12,591,015.53		380,602,157.43		1,521,659,242.39	205,632,354.12	1,727,291,59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7,471,359.87	12,591,015.53		380,602,157.43		1,521,659,242.39	205,632,354.12	1,727,291,59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6,607.50			-39,067,124.27		-43,173,731.77	-70,882,484.59	-114,056,21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15,325.19		-33,415,325.19	6,104,641.09	-27,310,684.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 盈余公 积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69.54		-128,635,486.64	-128,654,25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635,486.64	-128,635,48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769.54			-18,769.54
1. 本期提取							1,031,373.66			1,031,373.66
2. 本期使用							-1,050,143.20			-1,050,143.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58.95	12,591,015.53	-119,208,197.34	1,017,494,941.2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91,015.53	58,246,569.67	1,197,779,25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91,015.53	58,246,569.67	1,197,779,25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0,780.65		-48,819,280.37	-51,630,061.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67,481.30	-43,167,481.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51,799.07	-5,651,799.0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51,799.07	-5,651,799.0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10,780.65		-2,810,780.65	
1. 本期提取									613,520.29		613,520.29	
2. 本期使用									-3,424,300.94		-3,424,300.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公司），正元地信公司系由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1999年3月31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3700000180241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元地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正元地信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股份总数6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77,000万股。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267130226N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两部分：（1）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包含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和地下管网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基础性业务；（2）基于公司自主研发基础支撑平台，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属于公司的增值性业务。公司增值性业务是基础性业务的升级与拓展。公司主要客户系政府及其下属单位。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如下所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	单一主体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10%以上
本期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债务重组	单项金额大于5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6。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及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

值的迹象包括：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		
政府及组成部门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企业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其他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参见 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7。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

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7。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航遥航空影像数据库、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软件	3-5
专利技术	8.84
航空影像数据库	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固定资产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设备维修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

的总流入。

(1) 收入确认的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的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清淤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项目运维服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的测绘地理信息业务（不包括定制软件项目），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探测、检测、修复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城市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施工类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具体方法如下：

履约进度的确认

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总成本

项目收入的确认

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预计总收入*履约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其中公司项目合同分为总价合同与单价合同，总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即不含税的合同金额，单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合同约定不含税单价*项目预计工作量。

②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业务中的系统集成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业务）指通用软件与硬件集成项目，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和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业务中的定制软件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定制软件项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系统集成业务在硬件和软件实际交付并验收后分别确认收入，定制软件项目在实际交付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中的通用软件无需公司进行大量的深度开发，可与硬件设备分别交付。因此公司将软、硬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按软、硬件实际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贷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价值不超过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实际执行参照《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地理信息行业按项目收入的1%提取专项储备。”本公司各年按上文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使用时冲减专项储备金额。

(2) 使用权资产

a.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b.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c.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7。

(3) 债务重组

a.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财政部于2023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p> <p>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p> <p>解释第17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6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p> <p>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p> <p>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p>	<p>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p>	<p>0.00</p>
<p>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p> <p>解释第17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p> <p>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p>	<p>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0.00</p>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p> <p>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和第（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p>		
<p>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p> <p>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p> <p>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p>	<p>执行解释第18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0.00</p>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5%、15%、25%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25%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5%、25%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其中：本公司包含下属分公司的税率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成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石狮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	15%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分公司	25%

其中：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税率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郟城分公司	25%

其中：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下属分子公司税率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威海分公司	2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鲁南分公司	2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25%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相关所属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3年，于2024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以及《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满足小微企业认定标准的公司，2024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64,776,690.78	454,660,556.82
其他货币资金	12,582,533.87	5,471,967.3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77,359,224.65	460,132,524.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票据保证金	430,325.00	1,994,941.79
保函保证金	3,288,406.49	2,672,174.15
履约保证金	1,040,084.58	616,595.78
诉讼冻结资金	7,823,217.80	440,574.97
ETC 保证金	500.00	
合 计	12,582,533.87	5,724,286.6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8,177.97	1,856,991.32
商业承兑票据	410,338.41	166,740.96
合计	1,498,516.38	2,023,732.2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66,881.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266,881.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4,284.64	100.00	125,768.26	7.74	1,498,516.38	2,148,112.63	100.00	124,380.35	5.79	2,023,732.2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88,177.97	66.99			1,088,177.97	1,856,991.32	86.45			1,856,991.32
商业承兑汇票	536,106.67	33.01	125,768.26	23.46	410,338.41	291,121.31	13.55	124,380.35	42.72	166,740.96
合计	1,624,284.64	/	125,768.26	/	1,498,516.38	2,148,112.63	/	124,380.35	/	2,023,732.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088,177.97		
合计	1,088,177.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44,985.36	3,449.85	1
逾期1年以内			
逾期1-2年			
逾期2-3年	27,297.54	14,194.72	52
逾期3-4年	163,823.77	108,123.69	66
逾期4-5年			
逾期5年以上			
合计	536,106.67	125,768.26	2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24,380.35	1,387.91				125,768.2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汇票	124,380.35	1,387.91				125,768.26
合计	124,380.35	1,387.91				125,768.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251,405,391.11	241,484,491.76
逾期1年以内	186,476,808.83	104,164,555.63
逾期1—2年	113,238,165.77	93,720,812.75
逾期2—3年	81,108,907.13	114,355,715.28
逾期3—4年	90,750,849.60	78,117,842.76
逾期4—5年	64,886,758.17	59,671,183.94
逾期5年以上	112,660,658.50	87,046,863.92
合计	900,527,539.11	778,561,466.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0,527,539.11	100.00	298,196,358.78	33.11	602,331,180.33	778,561,466.04	100.00	265,235,896.07	34.07	513,325,569.97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694,465,754.36	77.12	213,011,378.94	30.67	481,454,375.42	539,971,194.24	69.35	180,579,591.18	33.44	359,391,603.0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128,823,699.49	14.31	40,489,946.21	31.43	88,333,753.28	135,885,769.96	17.45	33,262,993.32	24.48	102,622,776.64
其他企业	77,238,085.26	8.58	44,695,033.63	57.87	32,543,051.63	102,704,501.84	13.19	51,393,311.57	50.04	51,311,190.27
合计	900,527,539.11	/	298,196,358.78	/	602,331,180.33	778,561,466.04	/	265,235,896.07	/	513,325,569.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88,637,913.23	1,886,379.14	1
逾期1年以内	155,617,313.77	24,898,770.22	16
逾期1-2年	102,204,254.41	27,595,148.68	27
逾期2-3年	69,781,536.98	25,819,168.68	37
逾期3-4年	67,637,418.68	32,465,960.95	48
逾期4-5年	28,448,238.93	18,206,872.95	64
逾期5年以上	82,139,078.36	82,139,078.32	100
合计	694,465,754.36	213,011,378.94	30.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2,874,459.30	428,744.58	1
逾期1年以内	26,352,253.08	3,162,270.38	12
逾期1-2年	8,547,965.60	1,966,032.09	23
逾期2-3年	6,101,492.62	2,196,537.36	36
逾期3-4年	19,026,413.03	9,893,734.77	52
逾期4-5年	13,384,734.06	10,306,245.23	77
逾期5年以上	12,536,381.80	12,536,381.80	100
合计	128,823,699.49	40,489,946.21	31.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9,893,018.58	198,930.18	1
逾期1年以内	4,507,241.98	1,216,955.34	27
逾期1-2年	2,485,945.76	1,019,237.75	41
逾期2-3年	5,225,877.53	2,821,973.86	54
逾期3-4年	4,087,017.89	2,779,172.16	68
逾期4-5年	23,053,785.18	18,673,566.00	81
逾期5年以上	17,985,198.34	17,985,198.34	100
合计	77,238,085.26	44,695,033.63	57.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政府及组成部门	180,579,591.18	32,431,787.76				213,011,378.9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33,262,993.32	7,226,952.87				40,489,946.19
其他企业	51,393,311.57	-6,698,277.92				44,695,033.65
合计	265,235,896.07	32,960,462.71				298,196,358.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客户一	120,633,719.84	20,382,549.88	141,016,269.72	4.82	21,699,402.13
客户二		83,389,143.81	83,389,143.81	2.85	9,756,104.17
客户三	330,000.00	60,083,738.46	60,413,738.46	2.06	9,633,803.78
客户四	46,351,122.08	12,839,208.40	59,190,330.48	2.02	7,315,467.12
客户五		45,139,830.75	45,139,830.75	1.54	451,398.31
合计	167,314,841.92	221,834,471.30	389,149,313.22	13.29	48,856,175.5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428,306.24	2,428,306.24		2,428,306.24	2,428,306.24	
政府及组成部门	1,194,503,606.34	241,423,859.18	953,079,747.16	1,254,702,797.99	244,468,360.68	1,010,234,437.31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79,017,243.34	117,860,700.76	561,156,542.58	534,250,478.06	76,757,219.93	457,493,258.13
其他企业	151,117,066.25	44,152,578.18	106,964,488.07	140,571,917.84	40,372,721.97	100,199,195.87
合计	2,027,066,222.17	405,865,444.36	1,621,200,777.81	1,931,953,500.13	364,026,608.82	1,567,926,891.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28,306.24	0.12	2,428,306.24	100.00		2,428,306.24	0.13	2,428,306.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4,637,915.93	99.88	403,437,138.12	19.93	1,621,200,777.81	1,929,525,193.89	99.87	361,598,302.58	18.74	1,567,926,891.31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1,194,759,414.64	58.94	241,426,417.20	20.21	953,332,997.44	1,254,702,797.99	64.94	244,468,360.58	19.48	1,010,234,437.31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78,504,812.72	33.47	117,855,576.48	17.37	560,649,236.24	534,250,478.06	27.65	76,757,219.92	14.37	457,493,258.14
其他企业	151,373,688.57	7.47	44,155,144.44	29.17	107,218,544.13	140,571,917.84	7.28	40,372,721.98	28.72	100,199,195.86
合计	2,027,066,222.17	/	405,865,444.36	/	1,621,200,777.81	1,931,953,500.13	/	364,026,608.82	/	1,567,926,891.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28,306.24	2,428,306.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28,306.24	2,428,306.24	1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62,411,351.41	6,624,113.51	1
逾期1年以内	136,144,866.60	21,783,178.64	16
逾期1-2年	103,213,212.63	27,867,567.40	27
逾期2-3年	81,155,174.21	30,027,414.46	37
逾期3-4年	69,314,380.13	33,270,902.47	48
逾期4-5年	57,408,858.17	36,741,669.22	64
逾期5年以上	85,111,571.49	85,111,571.50	100
合计	1,194,759,414.64	241,426,417.20	20.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56,406,382.08	3,564,063.81	1
逾期1年以内	116,096,891.62	13,931,627.03	12
逾期1-2年	75,724,470.93	17,416,628.31	23
逾期2-3年	40,032,520.13	14,411,707.24	36
逾期3-4年	34,038,179.56	17,699,853.37	52
逾期4-5年	23,368,137.83	17,993,466.13	77
逾期5年以上	32,838,230.57	32,838,230.59	100
合计	678,504,812.72	117,855,576.48	1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75,201,838.15	752,018.36	1

逾期1年以内	15,460,059.37	4,174,216.04	27
逾期1-2年	11,802,179.30	4,838,893.51	41
逾期2-3年	16,460,900.82	8,888,886.44	54
逾期3-4年	18,093,120.04	12,303,321.63	68
逾期4-5年	6,093,591.76	4,935,809.33	81
逾期5年以上	8,261,999.13	8,261,999.13	100
合计	151,373,688.57	44,155,144.44	29.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428,306.24					2,428,306.24	
政府及组成部门	244,468,360.68	-3,044,501.50				241,423,859.1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76,757,219.93	41,103,480.83				117,860,700.76	
其他企业	40,372,721.97	3,779,856.21				44,152,578.18	
合计	364,026,608.82	41,838,835.54				405,865,444.3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36,345.30	40.38	9,943,318.12	68.31
1至2年	4,425,911.97	31.15	4,152,614.16	28.53
2至3年	3,804,144.03	26.78	393,742.32	2.71
3年以上	240,749.55	1.69	65,859.23	0.45
合计	14,207,150.85	100.00	14,555,533.8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994,982.46	14.04
供应商二	1,212,726.38	8.54
供应商三	1,001,886.78	7.05
供应商四	750,000.00	5.28
供应商五	615,000.00	4.33
合计	5,574,595.62	39.2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531,812.36	125,213,789.29
合计	104,531,812.36	125,213,78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80,327,469.04	78,190,464.46
逾期1年以内	2,316,152.82	27,065,762.56
逾期1-2年	16,001,812.11	15,641,030.10
逾期2-3年	13,213,826.93	14,316,477.06
逾期3-4年	11,055,214.26	7,757,958.11
逾期4-5年	6,317,640.29	6,089,180.33
逾期5年以上	23,250,153.74	21,948,157.13
合计	152,482,269.19	171,009,029.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4,173,771.57	159,845,765.91
备用金	3,552,098.68	732,913.58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3,929,754.39	3,469,707.56
往来款	4,108,637.56	4,519,934.76
其他	6,718,006.99	2,440,707.94
合计	152,482,269.19	171,009,029.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563,272.64	9,289,610.69	21,942,357.13	45,795,240.4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563,272.64	9,289,610.69	21,942,357.13	45,795,240.46
--转入第二阶段	-4,167,940.69	4,167,940.69		
--转入第三阶段		-4,490,798.31	4,490,798.3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75,573.91	3,812,644.17	-3,233,001.71	2,155,216.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970,905.86	12,779,397.24	23,200,153.73	47,950,456.8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组合	43,449,807.28	1,260,150.44				44,709,957.72
其他组合	2,345,433.18	895,065.93				3,240,499.11

合计	45,795,240.46	2,155,216.37				47,950,456.83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830,997.74	4.48	保证金	未逾期	68,309.98
客户二	4,746,180.00	3.11	保证金	未逾期	47,461.80
客户三	3,202,765.02	2.10	保证金	未逾期	32,027.65
客户四	3,129,099.79	2.05	保证金	未逾期、逾期1-2年、逾期2-3年、逾期3-4年、逾期5年以上	1,815,427.94
客户五	2,656,988.88	1.74	保证金	未逾期	26,569.89
合计	20,566,031.43	13.48	/	/	1,989,797.2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8,453,418.52		8,453,418.52	12,219,393.15		12,219,393.15
合计	8,453,418.52		8,453,418.52	12,219,393.15		12,219,393.1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PP 项目	76,180,185.84	82,353,969.50
合计	76,180,185.84	82,353,969.5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612,858.02	659,053.20
预缴税金	9,234,817.17	9,307,808.04
待认证进项税额	4,367,474.33	3,573,975.18
合计	16,215,149.52	13,540,836.4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5,850,815.83		45,850,815.83	81,376,102.08		81,376,102.08	4.75%-4.90%
合计	45,850,815.83		45,850,815.83	81,376,102.08		81,376,102.0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82,619.06			516,954.73						3,999,573.79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57,402.94			435,416.17						4,192,819.11	
小计	7,240,022.00			952,370.90						8,192,392.90	
合计	7,240,022.00			952,370.90						8,192,392.9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352,356.65			54,352,35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0,621.83			1,860,621.83
(1) 处置	1,860,621.83			1,860,621.8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2,491,734.82			52,491,734.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698,904.22			13,698,90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1,157.92			1,721,157.92
(1) 计提或摊销	1,721,157.92			1,721,157.9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3,517.84			353,517.84
(1) 处置	353,517.84			353,517.84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066,544.30			15,066,544.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425,190.52			37,425,190.52
2. 期初账面价值	40,653,452.43			40,653,452.4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223,061.64	150,076,208.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2,223,061.64	150,076,208.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937,169.16	211,919,992.91	24,348,293.89	8,477,804.84	44,897,661.15	12,398,298.62	403,979,22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24,728.16	671,644.78	166,810.80	3,401,069.45	980,643.00	20,144,896.19
(1) 购置		14,924,728.16	671,644.78	166,810.80	3,401,069.45	980,643.00	20,144,896.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147,316.23	2,430,886.30	325,020.37	1,839,552.09		8,742,774.99
(1) 处置或报废		4,147,316.23	2,430,886.30	325,020.37	1,839,552.09		8,742,774.99
4. 期末余额	101,937,169.16	222,697,404.84	22,589,052.37	8,319,595.27	46,459,178.51	13,378,941.62	415,381,341.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091,022.35	155,403,735.38	18,757,758.76	6,358,681.98	34,405,880.62	8,885,932.65	253,903,01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2,297.84	14,874,512.42	1,340,139.68	841,914.22	3,910,756.09	2,331,675.12	26,521,295.37
(1) 计提	3,222,297.84	14,874,512.42	1,340,139.68	841,914.22	3,910,756.09	2,331,675.12	26,521,29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9,089.60	2,309,341.98	290,892.16	1,336,703.24		7,266,026.98
(1) 处置或报废		3,329,089.60	2,309,341.98	290,892.16	1,336,703.24		7,266,026.98
4. 期末余额	33,313,320.19	166,949,158.20	17,788,556.46	6,909,704.04	36,979,933.47	11,217,607.77	273,158,280.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623,848.97	55,748,246.64	4,800,495.91	1,409,891.23	9,479,245.04	2,161,333.85	142,223,061.64
2. 期初账面价值	71,846,146.81	56,516,257.53	5,590,535.13	2,119,122.86	10,491,780.53	3,512,365.97	150,076,208.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054,931.86	36,054,93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86,512.59	16,886,51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4,740,256.00	4,740,256.00
4. 期末余额	48,201,188.45	48,201,188.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576,041.00	35,576,04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8,837.48	5,628,837.48
(1) 计提	5,628,837.48	5,628,837.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345,458.09	4,345,458.09
(1) 处置	4,345,458.09	4,345,458.09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41,768.06	11,341,768.06
2. 期初账面价值	478,890.86	478,890.8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航遥航空 影像数据库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82,820.80	11,149,900.75	7,168,527.40	3,000,000.00	45,701,24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069.81			346,069.81
(1) 购置		346,069.81			346,069.8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382,820.80	11,495,970.56	7,168,527.40	3,000,000.00	46,047,318.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24,291.66	9,326,125.26	5,918,052.08	100,000.00	21,568,46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9,263.44	1,129,839.34		200,000.00	1,889,102.78
(1) 计提	559,263.44	1,129,839.34		200,000.00	1,889,102.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83,555.10	10,455,964.60	5,918,052.08	300,000.00	23,457,571.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99,265.70	1,040,005.96		2,700,000.00	21,339,271.6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58,529.14	1,823,775.49		2,900,000.00	22,882,304.63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310,559.55	2,216,984.93	3,047,459.11		14,480,085.37
合计	15,310,559.55	2,216,984.93	3,047,459.11		14,480,085.3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53,388,503.55	114,859,016.74	676,432,601.02	101,128,240.08
事业编保险及年金	56,037,124.16	8,185,933.65	55,843,149.72	8,156,837.48
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8,455,524.50	1,406,750.84	8,435,892.15	1,237,156.79
可抵扣亏损	73,210,542.87	10,981,581.43	73,210,542.87	10,981,581.43
租赁负债	11,561,431.10	1,734,214.66	317,737.20	47,660.58
合计	902,653,126.18	137,167,497.32	814,239,922.96	121,551,476.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341,768.06	1,701,265.21	478,890.86	71,833.63
合计	11,341,768.06	1,701,265.21	478,890.86	71,833.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1,925,602.87	36,707,011.45
合计	61,925,602.87	36,707,011.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1,622,988.31	1,622,988.31	
2028年	35,084,023.14	35,084,023.14	
2029年	25,218,591.42	—	
合计	61,925,602.87	36,707,011.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PPP项目	299,676,386.37		299,676,386.37	363,623,002.29		363,623,002.29
合计	299,676,386.37		299,676,386.37	363,623,002.29		363,623,002.29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582,533.87	12,582,533.87	冻结	司法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 证金、履约 保证金等	5,724,286.69	5,724,286.69	冻结	司法冻结、 票据保 证金、保函保 证金、履约 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50,089,083.19	32,683,889.85	抵押	短期借款 抵押	26,438,957.79	18,307,656.25	抵押	短期借款 抵押
应收账款	94,872,344.06	80,302,390.64	抵押	宿州、长汀 PPP项目 长期借款 质押				
投资性房 地产	10,458,598.65	7,386,509.95	抵押	短期借款 抵押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资产	65,886,615.57	65,886,615.57	抵押	宿州、长汀 PPP项目 长期借款 质押	64,413,997.57	64,413,997.57	抵押	宿州、长汀 PPP项目 长期借款 质押
其他非流 动资产	245,781,011.20	245,781,011.20	抵押	宿州、长汀 PPP项目 长期借款 质押	299,565,354.93	299,565,354.93	抵押	宿州、长汀 PPP项目 长期借款 质押
合计	479,670,186.54	444,622,951.08	/	/	396,142,596.98	388,011,295.4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金额		1,541,996.57
抵押借款	17,550,000.00	3,000,000.00
保证借款	64,017,944.44	55,051,455.29
信用借款	458,369,508.33	408,666,525.00
合计	539,937,452.77	468,259,976.8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925,891.63	6,673,961.40
银行承兑汇票	10,514,163.36	19,903,921.23
合计	21,440,054.99	26,577,882.63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协款	587,251,951.68	602,666,320.80
应付工程款	32,563,884.47	29,550,534.50
应付材料款	30,482,325.46	54,658,420.49
应付机械使用费	20,589,030.17	15,014,184.00
应付设备款	1,956,425.75	5,393,151.58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53,410.00	204,894.89
应付房租物业水电费	319,239.00	140,709.00
合计	673,216,266.53	707,628,215.2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核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3,735,294.98	未到结算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济宁分公司	21,034,760.41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4,770,055.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7,374,404.78	12,715,212.29
合计	17,374,404.78	12,715,212.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0,810,059.94	268,030,958.02	278,555,011.30	120,286,006.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385,233.05	36,013,236.70	36,501,269.12	54,897,200.63
三、辞退福利		9,707,507.37	9,707,507.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6,195,292.99	313,751,702.09	324,763,787.79	175,183,207.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186,517.55	210,404,049.14	224,574,898.65	69,015,668.04
二、职工福利费	4,611,097.86	7,567,302.67	6,951,378.26	5,227,022.27
三、社会保险费	1,855,697.55	17,244,377.75	17,182,996.93	1,917,078.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07,194.22	16,272,268.65	16,210,730.48	1,768,732.39
工伤保险费	148,503.33	972,109.10	972,266.45	148,345.9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18,490.55	21,614,585.02	21,652,480.55	580,595.0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222,795.14	7,273,771.69	4,258,779.12	43,237,787.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15,461.29	3,926,871.75	3,934,477.79	307,855.25
合计	130,810,059.94	268,030,958.02	278,555,011.30	120,286,006.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559,435.34	30,950,727.69	31,621,404.17	36,888,758.86
2、失业保险费	262,548.45	1,278,420.96	1,262,577.78	278,391.63
3、企业年金缴费	17,563,249.26	3,784,088.05	3,617,287.17	17,730,050.14
合计	55,385,233.05	36,013,236.70	36,501,269.12	54,897,200.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6,987,807.10	185,376,682.33
企业所得税	7,858,331.69	8,833,468.55
个人所得税	1,878,930.44	1,971,532.67
土地增值税	499,612.75	2,969,595.10
房产税	473,528.57	374,47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764.44	505,582.86
教育费附加	128,853.26	243,700.03
地方教育附加	85,836.90	118,603.16
土地使用税	50,340.35	50,340.35
其他	16,540.06	18,134.65
合计	198,281,545.56	200,462,109.8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74,321.24	224,299.44
其他应付款	163,554,574.83	153,492,853.64
合计	166,628,896.07	153,717,15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074,321.24	224,299.44
合计	3,074,321.24	224,299.4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控股股东及其他下属单位内部往来	101,688,952.07	97,364,907.30
暂收单位、个人款项	15,353,400.50	17,824,532.38
保证金及押金	7,919,319.62	6,130,119.63
计提暂未支付的费用款	1,530,277.36	1,493,083.49
拆借款	3,744,161.75	2,415,021.73
垫付款	12,071,853.97	14,529,482.56
其他	21,246,609.56	13,735,706.55
合计	163,554,574.83	153,492,853.6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81,666,170.9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1,666,170.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06,890.58	30,163,231.36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93,928.67	207,596.17
合计	35,800,819.25	30,370,827.5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	7,266,881.00	2,023,180.00
待转销项税		327,803.58
合计	7,266,881.00	2,350,983.5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875,000.00	62,500,000.00
保证借款	113,361,500.00	127,548,800.00
合计	160,236,500.00	190,048,8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为 5.82%；保证借款利率为 4.59%-4.84%。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987,414.37	329,939.9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7,070.44	-12,202.7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93,928.67	-207,596.17
合计	5,866,415.26	110,141.03

其他说明：

2024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425,983.27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为425,983.27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40,450.12		2,740,450.12		地质勘查能力建设专项项目
合计	2,740,450.12		2,740,450.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9,964,861.96			349,964,861.96
其他资本公积	1,029,847.60			1,029,847.60
合计	350,994,709.56			350,994,709.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64,752.37	7,266,845.97	6,539,688.46	4,091,909.88
合计	3,364,752.37	7,266,845.97	6,539,688.46	4,091,909.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591,015.53			12,591,015.5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1,535,033.16	380,602,157.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1,535,033.16	380,602,157.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498,955.81	-33,415,325.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51,799.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036,077.35	341,535,03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2,231,587.71	502,074,347.21	872,079,589.92	622,893,793.97
其他业务	8,841,590.08	5,869,636.43	20,898,363.03	17,916,627.05
合计	661,073,177.79	507,943,983.64	892,977,952.95	640,810,421.0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6,107.32		89,297.8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84.16		2,089.8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4	/	2.3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84.16	其中：租赁收入 513.94 万元、销售房产等收入 370.22 万元。	2,089.84	其中：租赁收入 580.22 万元、服务收入 105.82 万元、销售材料等收入 1,403.80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84.16		2,089.8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5,223.16		87,207.96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205,075,050.34	180,316,369.01	205,075,050.34	180,316,369.01
管线运维服务	356,977,021.48	260,446,525.74	356,977,021.48	260,446,525.74
智慧城市	90,179,515.89	61,311,452.46	90,179,515.89	61,311,452.46
按经营地分类				
东北地区	5,277,810.26	4,086,382.11	5,277,810.26	4,086,382.11
华北地区	183,090,306.12	106,303,033.28	183,090,306.12	106,303,033.28
西北地区	15,230,551.66	11,244,995.30	15,230,551.66	11,244,995.30
西南地区	20,000,763.83	20,726,790.44	20,000,763.83	20,726,790.44
华东地区	337,234,452.04	270,702,381.98	337,234,452.04	270,702,381.98
华中地区	88,478,490.04	74,467,040.55	88,478,490.04	74,467,040.55
华南地区	11,760,803.84	20,413,359.98	11,760,803.84	20,413,359.98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370,297,744.18	300,333,191.38	370,297,744.18	300,333,191.3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12,001,511.55	151,906,463.69	212,001,511.55	151,906,463.69
其他企业	69,932,331.98	49,834,692.14	69,932,331.98	49,834,692.1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994,700.36	11,688,559.64	11,994,700.36	11,638,559.64
在某一时段确认	640,236,887.35	490,435,787.57	640,236,887.35	490,435,787.57
合计	652,231,587.71	502,074,347.21	652,231,587.71	502,074,34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2,865.44	1,870,525.53
教育费附加	425,429.64	809,476.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8,409.06	540,502.12
房产税	2,040,113.10	1,786,281.63
印花税	373,473.03	490,692.60
其他	107,371.08	251,977.55
合计	4,187,661.35	5,749,456.2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603,818.88	29,485,409.58
差旅费	10,178,317.59	8,202,045.03
办公费	6,045,109.16	4,120,139.89
广告宣传费	9,508,365.05	8,281,591.60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3,541,984.92	6,866,733.51
招投标及中介费	3,239,330.18	4,145,083.10
房租水电暖物管修理费	1,341,673.59	1,249,938.98
其他	1,673,724.60	1,299,845.88
合计	70,132,323.97	63,650,787.5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555,495.60	58,876,046.16
折旧与摊销费用	24,814,711.04	27,968,909.79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8,129,213.90	14,539,786.34
办公费	7,562,928.41	7,125,373.49
差旅费	5,360,375.03	5,768,405.4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11,928.33	6,141,530.41
安措费	2,742,001.70	1,462,157.23
业务招待费	975,904.89	1,967,956.23
修理费	728,329.18	911,607.02
董事会费	450,133.65	450,000.00
保险费	417,824.24	408,319.47
其他	3,893,456.48	3,783,308.56
合计	132,342,302.45	129,403,400.1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91,807.83	51,602,049.11
折旧与摊销费用	3,120,276.67	2,959,843.22
合作研发费	4,192,436.86	4,314,772.06
材料费	2,334,171.05	802,716.57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2,016,555.80	1,018,883.56
差旅费	1,592,776.72	1,550,222.79
知识产权费	178,736.80	155,725.66
办公费	929,300.72	571,030.23
其他费用	135,240.37	455,598.57
合计	57,991,302.82	63,430,841.7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324,259.67	27,430,364.69
减：利息收入	24,887,411.11	28,667,828.33
利息净支出	1,436,848.56	-1,237,463.64
手续费及其他	504,836.24	696,032.85
合计	1,941,684.80	-541,430.7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0,449.96	2,740,449.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09,273.77	3,294,204.4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6,558.58	96,063.81
进项税加计扣除	47,753.38	2,134,647.84
税费减免免征	150.00	505.46
合计	5,114,185.69	8,265,871.5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2,370.90	805,313.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254.23
债务重组收益	1,887,606.80	-743,301.00
应收账款转让手续费		-71,161.23
合计	2,839,977.70	144,105.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7.91	-19,852.8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960,462.71	31,655,230.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5,216.37	-5,595,060.82
合计	-35,117,066.99	26,040,317.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1,838,835.54	-55,489,156.3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89,536.6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1,838,835.54	-56,278,692.98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2,458.38	27,809.11
合计	172,458.38	27,809.1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	54,477.76	592,545.61	54,477.76
政府补助	453,600.00	370,000.00	453,6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2,515,053.95	1,788,156.38	2,515,053.95
其他	2,646.54	67,721.51	2,646.54
合计	3,025,778.25	2,818,423.50	3,025,77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1,429.27	264,189.03	261,429.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1,429.27	264,189.03	261,429.27
捐赠支出		71,370.00	
滞纳金支出	89,308.20	625,173.91	89,308.20
违约金支出	80,378.67	21,908.39	80,378.67
罚款支出	35,500.00	20,000.00	35,500.00
其他支出	23,342.18	121,025.00	23,342.18
合计	489,958.32	1,123,666.33	489,958.3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55,461.60	9,893,000.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86,589.38	-12,213,672.35
合计	-5,731,127.78	-2,320,672.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9,759,542.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963,931.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8,221.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35,202.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3,613.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2,490.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218,591.4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968,421.60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4,499,667.81
所得税费用	-5,731,12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18,821,734.36	24,176,881.60
往来款	3,980,611.50	67,153,825.33
政府补助	2,662,873.77	3,756,774.86
经营性利息收入	2,552,336.67	7,478,344.09
受限的货币资金	1,564,616.79	4,634,225.88
其他	10,498,498.26	12,407,604.69
合计	40,080,671.35	119,607,656.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付现费用	50,513,946.14	86,822,510.64
押金、保证金	7,711,074.72	13,547,634.72
往来款	1,605,125.33	94,986,570.09
受限货币资金	8,268,778.97	3,708,606.72
滞纳金	76,535.19	663,584.66
其他	4,730,240.63	5,197,952.78
合计	72,905,700.98	204,926,859.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8,427.73
合计		40,338,427.7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单位的借款及利息	1,620,000.00	
合计	1,6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	360,000.00	4,462,559.92
合计	360,000.00	4,462,559.92

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68,259,976.86	539,550,000.00		466,000,000.00	1,872,524.09	539,937,452.77
长期借款	220,212,031.36			29,812,300.00	56,340.78	190,343,390.58
租赁负债	317,737.20		11,485,827.65	174,833.00		11,628,731.85
合计	688,789,745.42	539,550,000.00	11,485,827.65	495,987,133.00	1,928,864.87	741,909,575.2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028,414.29	-27,310,684.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838,835.54	56,278,692.98
信用减值损失	35,117,066.99	-26,040,317.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242,453.29	28,627,239.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5,628,837.48	11,118,305.72
无形资产摊销	1,889,102.78	6,345,463.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7,459.11	3,015,588.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458.38	-27,80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260,789.27	249,050.83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324,259.67	27,430,364.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9,977.70	-144,10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16,020.96	-13,834,76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9,431.58	-1,690,436.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65,974.63	-6,325,286.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646,339.13	38,846,943.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21,512.65	-81,362,119.6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80,512.77	15,176,129.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631,546.72	-32,278,951.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430,325.00	1,994,941.79	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3,288,406.49	2,672,174.15	保函保证金使用受限
履约保证金	1,040,084.58	616,595.78	履约保证金使用受限
诉讼冻结资金	7,823,217.80	440,574.97	诉讼冻结资金
ETC 保证金	500.00		ETC 保证金
合计	12,582,533.87	5,724,286.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48,305.1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139,385.06	
合计	5,139,385.0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91,807.83	51,602,049.11
折旧与摊销费用	3,120,276.67	2,959,843.22
合作研发费	4,192,436.86	4,314,772.06

材料费	2,334,171.05	802,716.57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2,016,555.80	1,018,883.56
差旅费	1,592,776.72	1,550,222.79
办公费	178,736.80	155,725.66
知识产权费	929,300.72	571,030.23
其他	135,240.37	455,598.57
合计	57,991,302.82	63,430,841.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991,302.82	63,430,841.7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投资比例（%）	合并日	取得方式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	2024/10/29	投资设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40,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15,000,000.00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1,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10,5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30,6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28,000,000.00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3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3,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24,000,000.00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55,983,000.00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78,669,500.00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26,000,000.00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0.00	北京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00,000.00	河北省保定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10,000,000.00	浙江省衢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宿州正元 40.00%股权，根据公司与宿州正元另一名股东续宝资本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拥有宿州正元 80.00%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77,128.98		4,598,784.97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86,115.06		989,496.14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0.00	284,680.97	4,951,358.05	58,490,375.66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6.00	383,296.64		23,683,950.23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	-19,974.48		1,182,007.8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00	-1,386,463.76		41,101,833.98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16.06		980,016.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94,658,919.89	161,813,003.66	256,471,923.55	77,321,672.90	113,361,500.00	190,683,172.90	78,584,357.54	188,758,277.87	267,342,635.41	75,084,558.90	127,548,800.00	202,633,358.9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18,272,983.07	76,346,474.59	194,619,457.66	50,260,498.23	46,875,000.00	97,135,498.23	100,525,753.57	113,000,410.72	213,526,164.29	50,580,309.77	62,500,000.00	113,080,309.77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82,881.00	54,074,770.14	88,157,651.14	15,763,011.21	48,754,482.87	64,517,494.08	22,821,494.53	64,097,522.02	86,919,016.55	15,766,058.52	47,123,156.72	62,889,215.24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446,796.26	39,025.72	15,485,821.98	156,538.74		156,538.74	16,533,708.32	32,576.78	16,566,285.10	313,238.59		313,238.59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1,932,285.86	120,870,706.79	612,802,992.65	528,921,698.82		528,921,698.82	438,878,914.91	125,305,270.90	564,184,185.81	472,123,750.54		472,123,750.54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	3,271,376.24	1,192.31	3,272,568.55	1,253,188.68		1,253,188.68						

限公司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3,645,385.91	1,064,712.90	1,064,712.90	6,376,911.00	17,603,840.34	5,167,746.67	5,167,746.67	44,926,481.1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3,013,920.12	474,468.29	474,468.29	-3,738,455.84	14,391,299.83	7,782,726.84	7,782,726.84	39,336,708.37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40,525.02	-399,489.50	-399,489.50	-69,678.83	3,123,459.89	-1,433.29	-1,433.29	-2,059,491.72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3,418.72	-923,763.27	-923,763.27	-134.65	2,000,436.89	114,266.68	114,266.68	-320,595.60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45,412,227.93	-2,829,517.88	-2,829,517.88	-12,840,030.65	189,640,709.28	23,781,301.37	23,781,301.37	-1,200,543.36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730,831.37	992,071.56	992,071.56	-992,917.2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测绘服务	49.00		权益法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数字技术服务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646,522.01	13,879,617.82	12,125,132.89	9,407,638.46
非流动资产	166,684.10	254,407.58	235,797.60	130,504.27
资产合计	13,813,206.11	14,134,025.40	12,360,930.49	9,538,142.73
流动负债	5,650,810.64	7,026,639.58	1,878,882.72	144,635.3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650,810.64	7,026,639.58	1,878,882.72	144,635.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62,395.47	7,107,385.82	10,482,047.77	9,393,507.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99,573.78	3,482,619.06	4,192,819.11	3,757,402.9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99,573.78	3,482,619.06	4,192,819.11	3,757,402.9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75,503.02	10,798,117.47	4,622,691.11	118,664.15
净利润	1,055,009.65	2,138,591.95	1,088,540.42	-606,492.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5,009.65	2,138,591.95	1,088,540.42	-606,492.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40,450.12			2,740,450.12		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40,450.12			2,740,450.12		0.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740,449.96	2,740,449.96
与收益相关	2,209,273.77	3,497,634.30
其他	453,600.00	370,000.00
合计	5,403,323.73	6,608,084.2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①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②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地方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合同订立前，合同承办部门负责对合同相对方的主体资格、资质、资信状况以及履约能力等进行调查、了解和分析。涉及重大合同的，合同承办部门还应根据需要牵头组织财务、技术、法律等人员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合同风险。本公司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营销理念选择财政支付风险较低的客户进行交易，加强项目过程款催收及应收款项的动态监控，并采用多种手段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保证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3.29%（2023年12月31日：12.13%）源于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8.23%（上年年末：55.12%）。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	已转移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
------	---------	---------	--------	---------

	性质	金额		判断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7,266,881.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计	/	7,266,881.0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7,266,881.00	7,266,881.00
合计	/	7,266,881.00	7,266,88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北京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5,800.00	50.03	50.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冶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六〇五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冶地球物理（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曾是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报告期内不再是公司关联人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已离职但未满12个月的公司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李学军持有该企业20%的股权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离职但未满 12 个月的公司原董事陈玮曾任该公司董事(陈玮于 2023 年 1 月从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卸任董事, 2024 年 1 月 16 日前为公司关联法人)
----------------	---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177,510.34	1,000,000	否	910,999.14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接受劳务	615,468.48	1,050,000	否	397,996.05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接受劳务	411,720.44	1,150,000	否	115,188.68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接受劳务	377,973.59	350,000	否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5,923.89	330,000	否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1,519.28	400,000	否	240,505.37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4,970.56	200,000	否	114,271.70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188.68	100,000	否	132,075.47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3,851.88	150,000	否	52,359.56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接受劳务		60,000	否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接受劳务			否	26,104.85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50,000	否	99,593.40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0,000	否	158,490.57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	接受劳务			否	559,301.87

有限公司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采购商品			否	8,264.80
合计		3,429,127.14	5,490,000.00		2,815,151.46

说明：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同一类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内，各关联方之间可调剂使用。2024年度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未超出该类别关联交易年度预计额度，也未发生超出关联人预计范围的情形。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0,563,708.56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976,415.09	216,981.13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66,343.63	717,280.4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出售商品	447,038.09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1,850.59	15,816.25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提供劳务	307,372.28	129,750.0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275,437.34	254,452.28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1,994.34	751,580.19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4,873.65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50,228.91	72,680.75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238.99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27,801.49	
国治地球物理（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52,830.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车辆租赁	35,539.84	26,654.8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房屋	1,884,065.74	2,441,800.76	-	-	653,376.61	679,880.47	-	-	-	-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7,037.59	5,572.33	-	-	-	-	-	-	-	-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房屋	-	-	-	-	-	-	564,413.06	172,328.31	16,886,512.59	-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房屋	95,760.00	150,720.00	-	-	-	-	-	-	-	-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六〇五队	房屋	52,800.00	62,700.00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确认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691,856.00	2019/5/15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23,808.00	2019/8/30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89,104.00	2020/1/3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12,800.00	2022/9/22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	2022/11/4	2024/1/11	贷款年利率为6%，2024年计提利息660.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0,000.00	2022/11/4	2025/6/30	贷款年利率为6%，2024年计提利息55,510.02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	2024/11/1	2025/10/31	贷款年利率为6%，2024年计提利息6,303.33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11/22	2025/10/31	贷款年利率为6%，2024年计提利息6,666.67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79,295.53	4,689,582.1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部分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委托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或其下属事业单位代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由正元地信或其子公司承担。2024年度代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1,938.66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54,031.64	1,270,940.96	2,310,290.85	789,123.36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	149,000.00	1,490.00
应收账款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69,099.11	1,762.39	186,336.61	5,805.37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53,757.50	53,757.50	59,400.01	44,550.00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1,035,000.00	67,275.00	230,000.00	41,400.00
应收账款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40,227.54	740,227.54	767,008.67	767,008.67
应收账款	国冶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39,519.00	39,519.00	39,519.00	39,519.00
其他应收款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2,743.00	6,881.22	12,743.00	3,822.9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20,550.18	205.50	17,604.94	1,056.3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306,146.02	3,061.46	162,076.11	9,724.57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191.89	1.92	46.74	2.8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677.25	40.64
合同资产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37,840.60	164,706.45	1,662,007.96	87,796.96
合同资产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611,929.72	128,857.74	646,807.72	77,943.17
合同资产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53,613.92	37,186.14	131,847.85	27,218.48
合同资产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214,442.33	322,144.42		
合同资产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9,800.00	98.00	60,000.00	5,400.00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480,587.10	4,805.87		
合同资产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353,931.28	3,539.31		
合同资产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2,111.99	41,681.12	696,048.00	6,960.48
合同资产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166.67	4,541.6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49,400.00
应付票据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800.00	226,800.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972.00	972.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97,333.96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409,911.08	409,911.08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11,093.65	11,093.65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510,277.00	355,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43,658.00	43,658.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369,600.00	569,6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57,197.00	57,197.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960,000.00	960,000.00
应付账款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2,053,832.50	2,411,672.5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624,200.00	704,200.00
应付账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85,000.00	70,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52,305.00	46,740.00
其他应付款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14,373.60	1,485,233.58
其他应付款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14,095.93	714,095.9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88,134,710.87	81,666,170.95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581,993.92	581,993.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1,020.19	-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37,197.61	58,069.9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52,020.78	98,827.5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543,439.33	628,662.6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11,351,946.52	11,351,946.5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3,557,756.45	2,353,241.4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892,864.73	528,400.7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365,116.73	365,116.7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2,683.34	2,683.34
其他应付款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02,508.14	2,958,341.14
其他应付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733,497.38	
应付账款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15,589.7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	205,075,050.34	180,316,369.01
地下管网板块业务	356,977,021.48	260,446,525.74
智慧城市板块业务	90,179,515.89	61,311,452.46
小计	652,231,587.71	502,074,347.2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巩固对控股子公司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宿州正元”）的控股地位，更好地保障宿州智慧管网 PPP 项目的运维，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关联方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续宝资本”，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持有的宿州正元全部 40.00% 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4,036.8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宿州正元股权比例由 40.00% 增至 8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本次交易完成过户登记，1 月 17 日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股权收购资金。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未逾期	74,594,889.34	78,473,323.44
逾期1年以内	57,453,004.64	39,705,755.62
逾期1—2年	23,255,981.29	32,961,723.80
逾期2—3年	24,853,427.12	38,414,878.04
逾期3—4年	30,590,323.82	14,046,760.83
逾期4—5年	10,339,726.59	16,333,942.75
逾期5年以上	29,193,325.68	20,993,251.77
合计	250,280,678.48	240,929,636.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280,678.48	100.00	76,090,634.48	30.40	174,190,044.00	240,929,636.25	100.00	72,521,176.91	30.10	168,408,459.34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211,774,793.83	84.61	68,905,039.55	32.54	142,869,754.28	195,599,408.75	81.19	61,271,130.02	31.32	134,328,278.73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8,247,660.62	11.29	4,538,115.67	16.07	23,709,544.95	22,719,633.43	9.43	3,544,312.52	15.60	19,175,320.91
其他企业	10,258,224.03	4.10	2,647,479.26	25.81	7,610,744.77	22,610,594.07	9.38	7,705,734.37	34.08	14,904,859.70
合计	250,280,678.48	/	76,090,634.48	/	174,190,044.00	240,929,636.25	/	72,521,176.91	/	168,408,459.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1,371,810.63	613,718.10	1
逾期1年以内	44,249,848.86	7,079,975.82	16
逾期1-2年	17,941,055.02	4,844,084.86	27
逾期2-3年	22,680,407.78	8,391,750.88	37
逾期3-4年	26,727,137.63	12,829,026.06	48
逾期4-5年	10,161,250.23	6,503,200.15	64
逾期5年以上	28,643,283.68	28,643,283.68	100
合计	211,774,793.83	68,905,039.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8,166,649.51	81,666.49	1
逾期1年以内	11,253,155.78	1,350,378.70	12
逾期1-2年	4,715,411.60	1,084,544.67	23
逾期2-3年	1,334,901.17	480,564.43	36
逾期3-4年	2,529,024.20	1,315,092.58	52
逾期4-5年	98,476.36	75,826.80	77
逾期5年以上	150,042.00	150,042.00	100
合计	28,247,660.62	4,538,11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5,056,429.20	50,564.29	1
逾期1年以内	1,950,000.00	526,500.00	27
逾期1-2年	599,514.67	245,801.01	41
逾期2-3年	838,118.17	452,583.81	54
逾期3-4年	1,334,161.99	907,230.15	68
逾期4-5年	80,000.00	64,800.00	81
逾期5年以上	400,000.00	400,000.00	100
合计	10,258,224.03	2,647,479.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政府及组成 部门	61,271,130.02	4,232,724.76			3,401,184.76	68,905,039.54
国有企业及 事业单位	3,544,312.52	993,803.14				4,538,115.66
其他企业	7,705,734.37	-5,058,255.09				2,647,479.28
合计	72,521,176.91	168,272.81			3,401,184.76	76,090,634.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 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客户一		41,639,830.75	41,639,830.75	4.43	416,398.31
客户二		22,445,309.74	22,445,309.74	2.39	2,946,188.41
客户三	23,442,000.00	3,375,000.00	26,817,000.00	2.86	493,170.00
客户四		24,198,372.24	24,198,372.24	2.58	4,356,739.56

客户五	12,419,530.00	11,320,689.89	23,740,219.89	2.53	8,103,979.16
合计	35,861,530.00	102,979,202.62	138,840,732.62	14.79	16,316,475.4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033,661.29	4,046,018.41
其他应收款	830,431,181.60	637,729,353.75
合计	837,464,842.89	641,775,37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89,184.76	1,589,184.76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936,275.96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685,015.40	1,685,015.40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6,302.90	56,302.9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16,760.79	316,760.79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50,121.48	398,754.56
合计	7,033,661.29	4,046,018.4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815,083,452.98	609,452,810.23

逾期1年以内	1,812,267.69	16,342,131.61
逾期1-2年	8,963,904.58	11,438,105.58
逾期2-3年	10,002,484.41	7,646,299.66
逾期3-4年	6,844,320.08	4,006,760.18
逾期4-5年	3,842,124.90	2,337,388.68
逾期5年以上	8,998,531.66	9,406,757.73
合计	855,547,086.30	660,630,253.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75,979,015.78	91,498,320.40
备用金	889,684.54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1,840,096.05	1,371,712.60
往来款	771,999,849.68	566,678,439.57
其他	4,838,440.25	1,081,781.10
合计	855,547,086.30	660,630,253.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394,134.27	4,105,807.92	9,400,957.73	22,900,899.9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569,173.63	2,569,173.63		
--转入第三阶段		-4,490,798.31	4,490,798.3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82,862.29	5,625,366.87	-4,893,224.38	2,215,004.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307,822.93	7,809,550.11	8,998,531.66	25,115,904.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组合	22,363,189.23	1,725,662.34				24,088,851.57
其他组合	537,710.69	489,342.44				1,027,053.13
合计	22,900,899.92	2,215,004.78				25,115,904.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746,180.00	0.55	保证金	未逾期	47,461.80
客户二	2,656,988.88	0.31	其他	未逾期	26,569.89
客户三	2,500,000.00	0.29	保证金	未逾期	25,000.00
客户四	1,685,154.30	0.20	保证金	未逾期	16,851.54
客户五	1,641,602.44	0.19	保证金	逾期 1-2 年	590,976.88
合计	13,229,925.62	1.54	/	/	706,860.1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4,795,074.52		314,795,074.52	309,285,074.52		309,285,074.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92,819.11		4,192,819.11	3,757,402.94		3,757,402.94
合计	318,987,893.63		318,987,893.63	313,042,477.46		313,042,477.4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5,829,100.00						35,829,100.0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1,467,800.00						31,467,800.00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0,920,000.00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048,969.57						5,048,969.57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65,960.69						13,965,960.69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56,521,481.10						56,521,481.1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8,731,763.16						28,731,763.16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309,285,074.52		5,510,000.00				314,795,074.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57,402.94			435,416.17						4,192,819.11
小计	3,757,402.94			435,416.17						4,192,819.11
合计	3,757,402.94			435,416.17						4,192,819.1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197,813.81	164,058,042.63	287,334,435.19	192,894,484.34
其他业务	2,316,930.70	330,892.64	3,845,950.15	330,892.64
合计	183,514,744.51	164,388,935.27	291,180,385.34	193,225,376.9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61,270,544.42	61,760,313.19	61,270,544.42	61,760,313.19
管线运维服务	72,641,264.24	70,499,449.21	72,641,264.24	70,499,449.21
智慧城市	47,286,005.15	31,798,280.23	47,286,005.15	31,798,280.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912,312.44	594,431.23	912,312.44	594,431.23
华北地区	82,750,678.37	57,108,056.60	82,750,678.37	57,108,056.60
西北地区	2,439,323.59	2,639,316.13	2,439,323.59	2,639,316.13
西南地区	819,182.47	4,240,619.12	819,182.47	4,240,619.12
华东地区	79,201,144.18	75,658,445.78	79,201,144.18	75,658,445.78
华中地区	14,110,395.58	13,397,384.54	14,110,395.58	13,397,384.54
华南地区	964,777.18	10,419,789.23	964,777.18	10,419,789.23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116,969,471.62	111,380,039.00	116,969,471.62	111,380,039.00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1,557,191.33	51,008,849.88	61,557,191.33	51,008,849.88
其他企业	2,671,150.86	1,669,153.75	2,671,150.86	1,669,153.7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143.38	-	11,143.38	-
在某一时段确认	181,186,670.43	164,058,042.63	181,186,670.43	164,058,042.63
合计	181,197,813.81	164,058,042.63	181,197,813.81	164,058,04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88,533.71	11,600,106.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5,416.17	-242,597.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42,948.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823,949.88	19,400,457.8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45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03,323.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887,606.8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2,219.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03.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2,099.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325.92	
合计	8,733,086.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7	-0.2253	-0.2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9	-0.2367	-0.23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辛永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